

目錄

-	董事長致辭	2
E	Andrew Company (Andrew Company Compa	4
Ε.	財務摘要及主要運營數據	10
四.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4
五.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28
<u>\</u>	董事會報告	32
Ł.	企業管治報告	42
八.	人力資源	53
九.	監事會報告	55
+.	獨立審計師報告	57
+	合併全面收益表	59
+=.	合併財務狀況表	60
+三.	合併權益變動表	62
十四.	合併現金流量表	63
十五.	公司財務狀況表	65
十六.	財務報表附註	66
十七.	定義	149
十八.	公司信息	155

董事長致辭





二零一二年,在全球經濟放緩形勢未見明顯好轉的大環境中,公司燃氣、風電兩個板塊業務在新項目審批建設、運營項目產能釋放等多個方面,均面臨了諸多挑戰。本公司董事會緊密圍繞公司的發展戰略定位,積極應對和克服外部經營壓力,通過全體員工的共同努力,積極進取,實現了良好的業績。

二零一二年度,本集團資產規模和利潤水平穩定增長,財務結構保持穩健。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併資產人民幣152.63億元,淨債務權益比率54%,合併收入人民幣37.02億元,同比增長16.8%,歸屬股東淨利潤人民幣5.50億元,同比增長22.5%。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派發年末股息,每股派息人民幣0.02元(含稅)。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天然氣銷售量達到12.46億立方米,同比增長2.8%;控股風電場裝機容量達到1,346.3兆瓦,控股總發電量達到25.28億千瓦時,同比增加44.4%;此外,本集團運營一個太陽能光伏電站示範項目,裝機容量為1兆瓦。

公本公司

董事長致辭

展望二零一三年,天然氣氣價改革、可再生能源配額制 等行業政策呼之欲出,清潔能源產業將逐步走向更為規 範的健康發展之路。我們有理由相信,本集團將會長期 受益。公司也將繼續專注於清潔能源領域的發展,為股 東創造可持續的回報。



董事長 曹欣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由發起人股東河北建投與河北建投水務(河北建投的全資附屬公司) 共同出資設立。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三日,本公司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在悉數行使超額配售權後,公司共發行H股約 12.38 億股。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總股數約32.38 億股,其中河北建投合併持有內資股約18.76 億股, 佔總股數的57.9%,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河北建投是一家由河北省國資委直接監管的國有獨資公司,其主要從事能源、 交通、水務、旅游及商業地產等基礎產業、基礎設施和全省支柱產業的投資與建設。

本集團是進行清潔能源開發與利用的專業化公司,經營範圍包括:對天然氣、煤層氣等開發利用項目進行投資;投資開發風電、太陽能等新能源項目;新能源技術開發和技術服務。

本集團是河北省最大的天然氣分銷商,現擁兩條天然氣長輸管道、四條高壓分支管道、十八個城市天然氣項目、兩座壓縮天然氣加氣母站以及兩座天然氣加氣子站,二零一二年本集團銷售天然氣量 12.46 億立方米。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控股風電場二十三個,控股裝機容量1,346.3兆瓦,權益裝機容量1,193.6兆 瓦,二零一二年度本集團完成發電量25.28億千瓦時。

· 李介宁 · 李介宁

此外,本集團運營一個1兆瓦的太陽能示範項目,為未來太陽能發電進行產業化發展積累經驗。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主要運營項目和設施詳細情況如下:

(一) 公司天然氣主要運營設施



	設施	地點		所持股權	概況		
	長輸管道	涿州ī	市至邯鄲市1	100%	我們的天然氣供應商向我們的多個分支管道及城市天然氣管道網輸送 天然氣		
		高邑	縣至清河縣2	100%	我們的天然氣供應商向高邑至清河管道及周邊城市供應天然氣		
	城市燃氣項目	沙河ī	र्त	100%	向沙河市及其周邊的零售客戶分銷天然氣		
		清河	縣	100%	向清河縣轄區內的零售客戶分銷天然氣		
		辛集百	市	100%	向辛集市轄區內的零售客戶分銷天然氣		
		晉州i	市	100%	向晉州市轄區內的零售客戶分銷天然氣		
		深州ī	市	100%	向深州市轄區內的零售客戶分銷天然氣		
		淶源	縣	100%	向淶源縣轄區內的零售客戶分銷天然氣		
		樂亭	聚	100%	向樂亭新區的零售客戶分銷天然氣		
		平泉	聚	100%	向平泉縣轄區內的零售客戶分銷天然氣		
		石家家	莊經濟開發區	100%	向石家莊經濟技術開發區及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的零售客戶分銷 天然氣		
		承德ī	तें त	90%	向承德市轄區內的零售客戶分銷天然氣		
		邯鄲	開發區	70%	向邯鄲經濟技術開發區的零售客戶分銷天然氣		
		石家	莊南部山前工業區	55%	向石家莊南部工業園區的零售客戶分銷天然氣		
		寧晉	縣	51%	向寧晉縣轄區內的零售客戶分銷天然氣		
		保定	開發區	17%	向保定國家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的零售客戶分銷天然氣		
		昌黎	 於	100%	向秦皇島西部工業園區昌黎園(含朱各莊鎮)轄區內的零售客戶分銷 天然氣		
		灤平	縣	100%	向灤平縣轄區內的零售客戶分銷天然氣		
		肥鄉	縣	100%	向肥鄉縣轄區內的零售客戶分銷天然氣		
		大曹	莊管理區	100%	向大曹莊管理區轄區內的零售客戶分銷天然氣		
	壓縮天然氣加氣母站	石家	莊3	100%	為車輛、工業、商業及居民終端用戶提供服務		
		沙河'	4	100%	為車輛、工業、商業及居民終端用戶提供服務		
*	備註	1.					
		2.					
		3.	石家莊壓縮天然氣加氣母站				
J		4.	沙河壓縮天然氣加氣母站設	計總容量為每日壓緩	縮0.1 百萬立方米。 		

(二)公司控股風電場項目



	裝機容量	公司	
項目名稱	(MW)	所持權益	所在地區
康保臥龍山風電場	30	100%	張家口
沽源狼尾巴山風電場	30.6	100%	張家口
海興風電場	49.5	70%	滄州
崇禮清三營風電場一期	49.3	50%	張家口
蔚縣空中草原風電場一期	49.5	55.92%	張家口
崇禮清三營風電場二期	49.3	51%	張家口
蔚縣空中草原風電場二期	49.5	55.92%	張家口
康保三夏天風電場	49.5	100%	張家口
沽源五花坪風電場	49.5	100%	張家口
沽源東辛營風電場	199.5	100%	張家口
圍場禦道口牧場風電場	150	100%	承德
蔚縣擺宴陀風電場	49.3	55.92%	張家口
張北曹碾溝風電場	49.5	49%	張家口
崇禮轎車山風電場	49.3	51%	張家口
蔚縣東甸子梁風電場	49.5	55.92%	張家口
蔚縣茶山風電場	49.5	100%	張家口
蔚縣永勝莊風電場	49.5	100%	張家口
張北大西山風電場	49.5	51%	張家口
靈丘寒風嶺風電場	49.5	55%	山西大同
靈丘白草灣風電場	49.5	55%	山西大同
淶源東團堡風電場	49.5	100%	保定
蔚縣利華尖風電場	49.5	100%	張家口
圍場如意河風電場	46	100%	承德
圍場張家灣風電場*	49.5	50%	承德
圍場廣發永風電場*	49.5	45%	承德
圍場山灣子風電場*	49.5	50%	承德
圍場竹子下風電場*	49.5	45%	承德
圍場滴水壺風電場*	49.5	45%	承德

為我們的業務夥伴控制的風電場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組織結構圖如下:



合併全面收益

		(單	位:人民幣千戸	Ē)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收入	1,018,733	1,517,261	2,242,757	3,169,831	3,702,079
税前利潤	161,162	305,839	489,872	700,785	803,438
所得税開支	(9,936)	(18,735)	(58,181)	(81,797)	(7,415)
本年度利潤	151,226	287,104	431,691	618,988	796,023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已扣除稅項	151,226	287,104	431,691	618,988	796,023
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86,850	166,322	279,719	448,908	549,701
非控股權益	64,376	120,782	151,972	170,080	246,322
每股盈利	4.34分	8.32分	12.38分	13.86分	16.97分
攤薄	4.34分	8.32分	12.38分	13.86分	16.97分

合併財務狀況(截至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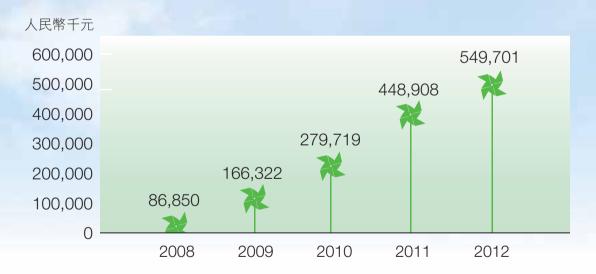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非流動資產總額	3,585,399	5,241,464	8,800,910	12,096,646	13,031,304
流動資產總額	480,452	542,025	2,911,182	1,962,490	2,231,307
資產總額	4,065,851	5,783,489	11,712,092	14,059,136	15,262,611
流動負債總額	788,522	1,728,290	2,696,046	1,823,692	2,096,288
非流動負債總額	1,885,829	2,177,398	3,577,457	6,140,469	6,543,635
負債總額	2,674,351	3,905,688	6,273,503	7,964,161	8,639,923
資產淨額	1,391,500	1,877,801	5,438,589	6,094,975	6,622,688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995,019	1,343,718	4,810,732	5,205,785	5,567,657
非控股權益	396,481	534,083	627,857	889,190	1,055,031
權益總額	1,391,500	1,877,801	5,438,589	6,094,975	6,622,688

THE RESERVE OF THE PARTY OF THE

合併收入



合併歸屬本公司擁有人淨利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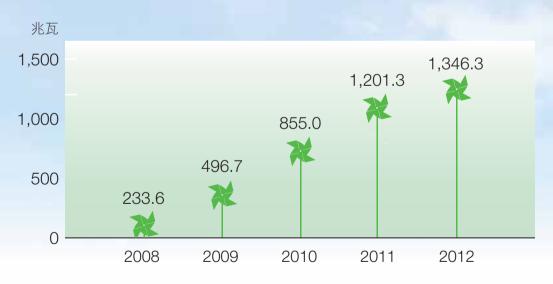


歸屬本公司擁有人的淨利潤(人民幣千元)

天然氣售氣量



風電控股裝機容量



風電控股裝機容量(兆瓦)

風電控股淨售電量



一、行業概覽

已經過去的二零一二年,世界經濟仍然居於危機之後的緩慢復蘇階段,中國經濟總體呈現增長勢頭;二零一二年度 全年國內生產總值同比增長7.8%;全社會用電量累計達49,591億千瓦時,同比增長5.5%;經濟形勢的穩定,為新 能源行業的發展創造了良好的外部環境。

從長遠角度看,中國政府「十二五」能源規劃提出構建安全、穩定、經濟、清潔的現代能源產業體系的目標,與之配套出台了風電、天然氣及太陽能發電發展「十二五」規劃,確定了「十二五」期間新能源行業的發展目標:到二零一五年底,中國投入運行的風電裝機容量達到1億千瓦,年發電量達到1,900億千瓦時,分別較二零一二年度的6,083萬千瓦和1,004億千瓦時增長64.4%和89.2%;國產天然氣供應能力達到1,760億立方米,較二零一二年度的1,077億立方米增長63.4%;太陽能發電裝機容量達到2,100萬千瓦以上,年發電量達到250億千瓦時,分別較二零一二年度的328萬千瓦和35億千瓦時增長540%和614%。

值得關注的是,二零一二年冬季持續的霧霾污染天氣,也將促使政府加快調整能源結構,促進清潔能源的開發和 利用。

綜上而言,發展新能源產業是中國政府轉變經濟發展方式、優化升級產業結構的一項重大措施,行業發展前景大好。

二、業務回顧

(一)燃氣業務

(1) 業務回顧

1 天然氣銷售氣量穩步增長

報告期內,本集團克服宏觀經濟放緩導致工業用戶產能壓縮、中游燃氣市場競爭加劇、冬季氣源緊張等不利因素影響,積極落實氣源供應並推進市場開發,保障氣量銷售穩步增長,全年完成銷售氣量12.46億立方米,比上年增長2.8%,其中:管道批發業務銷售量為6.94億立方米,較上年減少6.2%,佔本集團銷售氣量的55.7%;城市燃氣等零售業務銷售氣量約4.92億立方米,較上年增長16.0%,佔本集團銷售氣量的39.5%;

壓縮天然氣業務銷售氣量為0.60億立方米,較上年增長27.7%,佔本集團銷售氣量的4.8%。本集團加大開發 利潤率高的零售和CNG氣量銷售,業務結構更趨優化。

2 管網建設項目進展順利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天然氣基建管網工作推進順利。其中:承德天然氣利用項目累計完 成全部施工工程量的92%,壓縮氣母站主體工程完工,1座加氣子站投產運營,2座加氣子站正在辦理前期手 續:沙河環城次高壓管網項目已完成管道主體焊接工程的90%,1座加氣子站投產運營;冀中十縣管網一期工 程已開工建設。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長輸天然氣管道2條、高壓分支管道4條、天然氣分輸站13座、 壓縮天然氣母站2座以及加氣子站2座,總計擁有天然氣長輸管網550公里,城市管網401公里。

3 加大市場開發力度,進一步拓展城市燃氣市場

報告期內,本集團大力拓展零售及CNG板塊業務。其中,零售業務新增零售板塊工業用戶14戶,增幅達 13.4%:新增居民用戶17,126戶,增幅達52%: CNG板塊新建2個CNG子站。本集團全年共收取開戶費人民 幣 1.985 萬元,較上年同期增長 109%。

報告期內,本集團成立唐山秦皇島項目籌建處,以開發當地城市燃氣業務,其中秦皇島昌黎縣燃氣項目已完 成公司註冊、項目核准工作,並取得燃氣銷售特許經營權。此外,本集團亦於保定成立項目籌建處,以開發 保定市區內的加氣母站、加氣子站項目,該項目已取得項目核准。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城市天然氣業務新增昌黎縣、灤平縣、肥鄉縣、大曹莊管理區等四個區域,累計進入十八個市場區域。

4 積極推進氣源類項目進展

本集團山西煤層氣引進項目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取得河北省及山西省發展改革委員會核准。本項目設計輸氣容量為4.9億立方米,項目投運後,將更有利於本集團對河北省內天然氣資源的調配,提高多種氣源的互補互充能力,對緩解冬季乃至全年氣源緊張局面起到極大的促進作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參股的曹妃甸LNG項目建設施工按計劃順利推進,一期350萬噸LNG碼頭已完成建設進度的80%,預計二零一三年底可具備運營條件。

5 探索創新管理模式

報告期內,本集團燃氣業務物資採購模式由集中採購轉變為集中管理、分子公司自行採購,採購周期縮短約40%,啟用物資採購網路平臺,提高物資的內部流轉率和使用率,降低採購成本。

(2) 天然氣業務主要財務指標

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完成天然氣銷售收入人民幣25.69億元,同比增長6.8%,主要原因是本年銷售氣量及報裝收入有所提高。其中管道批發業務銷售收入人民幣12.34億元,佔本集團燃氣業務銷售收入的48%;城市燃氣等零售業務銷售收入人民幣10.86億元,佔本集團燃氣業務銷售收入的42.3%;壓縮天然氣業務繼續保持平穩,銷售收入人民幣1.29億元,佔本集團燃氣業務銷售收入的5%;報裝及其他收入人民幣1.20億元,佔本集團燃氣業務銷售收入的4.7%。

經營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天然氣業務的經營費用(包括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成本、行政開支以及其他開支)為人民幣 21.03 億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幣 19.90 億元增長了 5.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售氣量增加,經營費用均比上年有所提高。

營運利潤

報告期內,天然氣營業利潤約為人民幣4.70億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幣4.20億元增長了約11.9%,增長的主要原因為售氣量及報裝收入增加;毛利率為21.6%,與上年同期的20.1%增長1.5%,主要原因是天然氣售氣結構發生變化,毛利率高的零售業務佔比升高。

(二) 風電業務

(1) 業務回顧

1 風電裝機容量保持增長

報告期內,本集團風電裝機容量保持增長,報告期內新增控股裝機容量145兆瓦。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裝機容量達到1,593.8兆瓦,同比增長10%;控股裝機容量1,346.3兆瓦,同比增長12.1%,其中河北省內控股裝機容量1,247.3兆瓦,河北省外控股裝機容量99兆瓦;權益裝機容量1,193.6兆瓦,同比增長13.8%。

本集團電力生產大幅增長,報告期內完成發電量25.28億千瓦時,比上年度17.51億千瓦時增長了44.4%。

2 風電場運營維護管理達到同行業先進水準

報告期內,受益於運營維護管理水準的提高,本集團控股風電場平均利用小時數為2,290小時,比上年同期增加242小時,增長11.8%;控股風電場平均可利用率達到97.60%,比上年同期提高0.8個百分點;風電場平均廠用電率控制在2.39%,與上年度基本持平。

為滿足電網公司對風電場的並網要求,保障風電場平穩運行,本集團自二零一一年下半年開始對風電場低電壓穿越、無功補償裝置、風功率預測系統等進行技術改造,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風電場的技術改造工作已基本完成,能夠滿足電網公司對風電場的並網要求。

3 積極推進項目建設工作,確保工程品質

本集團積極推進基建工作,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完成風機裝機容量145兆瓦,此外,在建項目4個,裝機容量300.5兆瓦,其中本年度計劃投產的蔚縣東杏河風電項目和淶源黃花梁風電項目因冬季暴雪等因素進展受阻,為確保工程品質,公司放緩上述兩個項目的建設,預計二零一三年竣工投產。

在基建工作中,本集團繼續堅持精細化理念,加強工程管控力度,按照打造「優質工程、精品工程」的基建目標,促進品質管理的大提升。報告期內,本集團在建工程總體品質優良,無安全事故,其中東辛營199.5兆瓦風電工程獲得2011-2012年度國家優質工程銀獎,蔚縣東甸子梁49.5兆瓦風電工程獲河北省工程建設領域最高榮譽—「安濟杯」獎。

4 進一步擴充風資源儲備

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鞏固河北省內風資源儲備,同時加強全國區域風資源的開發和儲備工作。年度新增風資源儲備容量3,500兆瓦,其中河北省內850兆瓦,河北省外2,650兆瓦,本集團風資源儲備總容量達到19,799.7兆瓦,分佈於全國17個省市。報告期內,本集團在新疆、內蒙古的風電項目取得突破性進展,核准項目容量達到99兆瓦,開闢了本集團省外風電項目開發的新領域。

報告期內,本集團新增核准風電項目298.5兆瓦,新增立項項目1,042兆瓦,累計立項儲備項目容量達到2,750.9兆瓦。

5 積極推進風電項目清潔發展機制(CDM)的開發

報告期內,本集團 CDM 項目取得新的進展,新增註冊項目 9 個,裝機容量為 594 兆瓦。至此,本集團累計註冊 CDM 項目達到 26 個,累計註冊項目容量達到 1,646.8 兆瓦。

報告期內,受國際市場碳價格持續低迷的影響,本集團 CDM 收益合計人民幣 48.27 百萬元,對風電業務的利潤貢獻為 12.3%,比上年同期減少人民幣 49.07 百萬元。

6 海上風電項目進展順利

報告期內,本集團海上風電項目進展順利。河北唐山樂亭菩提島300兆瓦海上風電場示範項目可行性研究報告通過國家有關部門組織的評審,該項目相關專題論證評估按計劃推進,並先後取得交通部、國家發改委投資司、安監總局、河北省海洋局、河北省地震局等部門的批覆,為項目取得核准打下堅實基礎。

(2) 風電業務主要財務指標

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風電業務的銷售收入實現人民幣 11.33 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 48.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7家 風電場轉入商業運營及風電場平均利用小時數較上年提高。

經營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風電業務的經營費用(包括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成本、行政開支以及其他開支)為人民幣5.70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40.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7家風電場轉入商業運營,經營費用相應增長。

營運利潤

報告期內,風電業務營運利潤為人民幣6.17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29.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轉入商業運營的 風電場及風電場發電利用小時數提高,增加營業利潤。毛利率60.3%,比上年增長4.2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發電 利用小時數提高,售電單位固定成本降低,進而促使毛利率升高。

(三)其他可再生能源業務

本集團長期關注其他可再生能源技術的發展,積極推進太陽能示範項目,為未來進行產業化發展積累經驗。報告期內,本集團運營河北省保定市淶源周村1兆瓦太陽能項目,淶源金家井10兆瓦太陽能項目具備開工建設條件,另有容量為51兆瓦的立項待核准太陽能項目。

三、資金管理和融資工作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施多元化的融資方式,有效降低融資成本,保證資金鏈暢通和穩健。一是憑藉在銀行擁有良好的信用,本集團已取得國內多家銀行提供的共計人民幣138.38億元銀行信用額度,貸款利率優惠;二是通過境外直貸和發行短期融資券、低成本債券,降低融資成本:本年度在香港取得人民幣2億元境外直貸,在境內成功發行金額為人民幣2億元的短期融資券;三是繼續發揮現金管理系統作用,增強燃氣和風電兩個業務板塊資金使用協同,降低資金使用成本,提高資金使用效率。

四、合併經營業績分析

概覽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盈利水準大幅提升。按照經審計的合併報表,全年實現淨利潤為人民幣7.96億元,比二零一一年增長28.6%;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淨利潤為人民幣5.50億元,比二零一一年增長22.5%。

收入

- 二零一二年,本集團實現收入為人民幣37.02億元,比二零一一年增長16.8%。其中:
- 1 天然氣業務的銷售收入實現人民幣 25.69 億元,比二零一一年增長 6.8%,主要原因為本年售氣量提升,及報 裝收入快速增長所致。
- 2 風電業務的銷售收入實現人民幣11.33億元,比二零一一年增長48.1%,主要得益於本年轉入商業運營風電場增加及風電場發電利用小時數較上年大幅提高。

收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比率
天然氣 風電	2,569,338 1,132,741	2,404,749 765,082	6.8% 48.1%
合計	3,702,079	3,169,831	16.8%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二零一二年,本集團實現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為人民幣 0.78 億元,比二零一一年減少 42.3%,主要是受國際碳交易市場價格大幅降低,公司 CDM 淨收益大幅減少。

經營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經營費用,包括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成本、行政開支以及其他開支,合計人民幣 27.13 億元, 比二零一一年增長 11.6%,主要原因是:天然氣銷售氣量增加及新投運風電場相應增加成本。其中:

- 1 報告期內,本集團銷售成本人民幣24.64億元,比二零一一年增長9.2%,主要原因是新投運風電場增加折舊費用,天然氣業務銷售氣量增長相應增加購氣成本。
- 2 報告期內,本集團行政開支人民幣 1.95 億元,比二零一一年增長 28.0%,主要原因是受本集團規模擴大影響相應增加的人員費用和行政開支費用。
- 3 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開支人民幣0.54億元,主要是計提應收CERs款項減值準備,比二零一一年增長 145.3%,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應收CERs款項計提減值準備所致。

財務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財務費用人民幣3.54億元,與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2.45億元相比,增長44.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共有7個風電項目完成竣工投產,該等項目的利息支出於二零一二年項目投產後全部費用化。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報告期內,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利潤人民幣 0.90 億元,與上年的人民幣 0.73 億元相比,增長 24%。主要原因是得益於參股風電場盈利水準提高。

所得税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所得稅開支淨額人民幣0.07億元,與二零一一年同期的人民幣0.82億元相比,減少90.9%,主要原因是河北建投新能源有限公司二零零八年以前投產的風電項目從二零一二年開始享受「三免三減半」優惠政策沖減當期所得稅費用。河北天然氣有限責任公司(「河北天然氣」)在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二年期間享受「兩免三減半」所得稅優惠政策,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其將全額繳納所得稅,稅率為25%。

淨利潤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淨利潤人民幣 7.96 億元,其中歸屬本公司擁有人淨利潤為人民幣 5.50 億元,比二零一一年增長 22.5%;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基本每股盈利為人民幣 0.17元,比二零一一年增加人民幣 0.03元。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人民幣8.43億元,較上年增長112.6%,主要原因是可再生能源電價附加補助資金結算相對滯後,增加貿易應收款。二零一二年初財政部頒發《可再生能源電價附加補助資金管理暫行辦法》,對可再生能源電價附加結算有新規定,受此影響二零一二年部分可再生能源電價附加補助資金尚未結算。另外,受經濟低迷影響,天然氣公司收取下游客戶承兑匯票增加。

計息銀行和其他借款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長期及短期借款總額人民幣75.00億元,比二零一一年底增加人民幣7.49億元。在全部借款中,短期借款(包括長期借款的即期部分)為人民幣9.71億元,長期借款為人民幣65.29億元。

流動性及資本來源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額為人民幣1.35億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人民 幣-1.62億元,本集團已取得國內多家銀行提供的共計人民幣138.38億元銀行信用額度,其中已使用的授信額度為 人民幣 63.31 億元。此外,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發行公司債募集資金人民幣 20 億。

淨債務權益比率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淨債務權益比率(即淨債務除以淨債務與權益之和的比值)為54%,與二 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4%相比基本沒有變化。

資本性支出

資本性支出主要包括建設新風電項目、天然氣管道及增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等工程建設成 本,資金來源主要包括銀行借款及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本年度,本集團資本性支出為人民幣14.64億 元,比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31.73億元減少53.9%,主要原因是國家放慢了風電項目核准的速度,有些項目沒有按 計劃開工。資本性支出的分部資料如下:

資本性支出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變動比率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天然氣	283,869	282,120	0.6%
風電	1,129,519	2,890,056	-60.9%
未分配資本開支	50,495	431	11,615.8%
	1,463,883	3,172,607	-53.9%

五、二零一三年工作目標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將在董事會的帶領下,進一步加強經營管理並努力提高效益,大力推動項目開發建設,實現 業務快速增長。二零一三年,將努力完成下列目標:

(一)天然氣業務方面

積極推進天然氣市場開發,保持批發業務總量增長;積極拓展城市天然氣業務,以進入更多空白區域,持續 提高公司毛利水準。

- 2 加快冀中十縣管網一期工程建設進度,同時大力開發管線周邊市場,確保項目投產運營時形成一定規模的用氣市場。
- 3 積極推動CNG LNG項目的發展進度,確保完成承德、保定CNG母站建設,加大CNG子站的開發建設力度,確保完成沙河 LNG項目建設。
- 4 全力推進煤層氣管線建設,同時提早謀劃氣源的落實工作,力爭項目早日投運。

(二) 風電業務方面

- 1 加快已核准風電項目的建設,確保風電場項目按計劃投產運營;跟進風電產業布局規劃和當地電網規劃,加快儲備項目的立項、核准及開工建設。
- 2 持續提升風電場運行維護管理水準,並加強與電網公司溝通,盡可能控制限電水準,繼續保持較高的風電場可利用率和平均可利用小時數。
- 3 積極推進唐山樂亭菩提島海上風電項目,力爭二零一三年取得項目核准批覆,同時做好項目開工前的準備工作。
- 4 積極推進河北省外重點項目開發與建設工作,在資源較好地區實現項目開工建設新突破。

六、經營風險

(一)燃氣業務

市場競爭風險

市場競爭形勢進一步加劇,現有和目標市場競爭日趨激烈,公司面臨央企、外企和民營企業等多個競爭對手的挑戰。

氣源短缺風險

公司目前的唯一供應商為中石油,在目前門站價格形成機制下,氣源供應商很可能沒有加大氣源供應的主觀意願,如果氣價改革相關政策順利出台,氣源供應會相應逐漸緩和。

市場需求風險

我公司下游工業用戶多為低附加值企業,用氣成本的大幅提升有可能導致部分用戶放棄使用天然氣而改燒煤炭、 重油等替代能源,因此如果氣價改革方案太過激進,將對市場需求形成一定壓力。

宏觀經濟風險

宏觀經濟形勢如不能轉好,能源需求將無法得到提振,尤其是本集團零售燃氣業務下游工業用氣大戶主要為生產建築玻璃和建築鋼材的企業,受宏觀經濟形勢影響,部分企業減、停產,對我公司銷售氣量也會產生一定的影響。

(二) 風電業務

行業風險

「十二五」期間,國家將持續對風電發展實行核准計劃管理,從而使風電產業發展更加有序,然而風電核准計劃管理會影響局部地區個別項目的開發、建設進度,進而影響本集團風電新建項目的開發速度。

氣候風險

風電場年發電量依賴於所在地氣候條件情況,特別是風資源條件。由於風能資源受年際變化影響較大,導致我們預測的年發電量與實際年發電量有一定偏差。另外一些極端惡劣天氣也會影響風電項目的建設及風電項目的正常發電,導致項目投產進度延遲及運營項目的發電量減少。

電網風險

中國風電經過近幾年的持續規模開發建設,部分區域電網配套工程滯後情況凸顯,項目核准及並網受區域電網送出容量制約。本集團風電場集中於河北地區的國家風電基地,面臨一定的並網和限電風險。國家電網公司亦陸續出台多項舉措不斷改進風電並網條件,風電並網條件將得到進一步改善。此外,隨著電網風電場風電功率預測系統的完善,風電場具備能量管理能力,電網對風電場控制調度能力加強,限電風險將會逐步減小。

CDM風險

多哈氣候談判大會雖然確定《京都議定書》延期至二零二零年,但是與會談判各方消極對待減排義務,多個大國退 出議定書,造成碳市場價格暴跌,致使本集團以浮動價格出售項目收入大幅縮水,以固定價格出售項目面臨買家 違約風險。

二零一三年起,在市場需求尚存的情況下,CDM減排量銷售將採取浮動價格,但目前市場價格已跌至0.2歐元左右,出售CDM減排量的收入將會減少。

建設成本提高的風險

國務院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地管理法修正案(草案)》,該草案的主要修改內容集中在提高征地補償數額方面,國務院會將該草案提交全國常委會審議,如該草案獲得通過,預計將會增加本集團風電項目建設的征地補償數額,提高風電項目建設成本。同時,建築材料價格隨市場行情波動頻繁也會導致投資增加,成本上升。

其他經營風險

隨著風資源開發競爭白熱化,風能資源儲備豐富、電能送出條件好的區域已被瓜分殆盡,新開發的風電項目的風 能資源水準較之前可能會有所下降,給投資收益帶來更大挑戰。

隨著公司全國布局不斷完善,風電場布局將日趨分散,公司在原來區域性生產中積累的工程建設品質、電力生產 管理、設備運行維護等方面的管理經驗,將面臨地域分散、條件變化所帶來的挑戰。

(三)財務風險

「十二五」期間,本集團風電場建設和天然氣管道建設需要龐大的資本開支,面臨較大的資金壓力。二零一二年國家實施穩健貨幣政策,並適度進行微調。為保經濟增長,緩解國內企業資金緊張局面,降低企業融資成本,人民銀行連續兩次下調貸款利率。二零一三年度國家繼續實施穩健貨幣政策,同時需兼顧「保增長」和「控通脹」,企業融資形勢雖有所好轉,但貸款利率下調可能性較小,企業融資成本仍相對較高。

重大投資

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河北天然氣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六日與中石油以及北控集團訂立合資合同,以設立合資公司中石油京唐液化天然氣有限公司,以發展唐山LNG接收站項目。詳情見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七日發出題為「須予披露交易一成立一家合資公司」的公告。為實現對合資公司的第二期出資,進而由於唐山LNG項目的後續建設,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向河北天然氣增資,其中,本公司與河北天然氣另一股東香港中華煤氣(河北)對河北天然氣的增資分別為人民幣5,500萬元以及4,500萬元。本公司對河北天然氣之出資已以本集團之內部資源撥付。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本年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

集團資產抵押情況

本集團本年度無任何資產抵押。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風電業務CER收入為外幣收入,存在一定的匯率變動風險。

或有負債

本集團本年度無或有負債。

非執行董事

李連平博士,50歲,在二零一零年二月至二零一三年三月期間擔任本公司董事會的非執行董事兼董事長,獲北京科技大學材料加工工程博士學位。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二年十月起,任河北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管理委員會副主任。歷任邯鄲鋼鐵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河北鋼鐵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兼副總經理、河北建投董事長。因工作調動的原因,李博士自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和董事長職務。

趙會寧先生,45歲,為本公司董事會的非執行董事兼副董事長,獲南開大學及澳大利亞弗林德斯大學共同開辦的國際貿易關係研究生課程中取得弗林德斯大學碩士學位。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二年十月起,任河北建投董事長兼總經理。歷任河北省經濟貿易投資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河北省信息產業投資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河北建投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肖剛先生,54歲,為本公司董事會的非執行董事兼副董事長,獲北京交通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零七年六月起,任河北建投副總經理兼北京事業部經理。歷任河北建投幹部、資金部副經理、農林項目部經理、北京事業部經理及總經理助理等職務。

執行董事

曹欣博士,41歲,現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董事長,獲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董事長,此前自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裁。自二零零六年六月至二零一三年三月擔任河北建投新能源的總經理。歷任河北建投公用事業二部經理、河北建投的總經理助理。

高**慶余先生**,49歲,現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裁,獲香港公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由本公司副總裁擢升為總裁。高先生自二零一零年四月至二零一三年三月擔任河北天然氣總經理,及自二零零四年十月至二零一三年三月擔任河北天然氣工會主席。於二零零四年十月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任河北天然氣副總經理。

趙輝先生,40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裁、董事會秘書兼聯席公司秘書,獲南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歷任石家莊國際大廈(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辦公室主任、建投能源董事會秘書兼投資發展部經理。

孫新田先生,48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獲華北電力大學工程碩士學位,高級工程師。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孫先生自二零零八年五月起擔任河北建投新能源的副總經理。歷任河北興泰發電有限責任公司(前稱邢臺發電廠)多個職位,包括技能人員、工程師、電力工程分廠副廠長,設備和技術部副主任及副總工程師,河北建投張家口風能的副總經理。

獨立非執行董事

秦海岩先生,42歲,為本公司董事會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獲中國人民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秦先生目前還擔任華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秦先生擔任中國可再生能源學會常務理事、中國可再生能源學會風能專業委員會秘書長、中國氣象學會氣候資源應用研究委員會副主任委員、中國資源綜合利用協會可再生能源專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無錫市惠山區風能行業協會名譽理事長。此外,他是全國風力機械標準化技術委員會委員。同時,秦先生也是南京工業大學兼職教授。

丁軍先生,50歲,為本公司董事會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畢業於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廳,獲經濟學碩士學位。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丁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加入北京市社會科學院經濟研究所,現任該所副研究員, 丁先生還擔任中國小康建設研究會常務理事兼副秘書長。

王相君先生,48歲,為本公司董事會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獲中央財政金融學院經濟學學士學位。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自二零零五年十一月起,任河北經貿大學副教授,且現任河北省財政廳會計人員服務中心兼職教師。同時,王先生現還擔任河北省信息產業會計學會、河北省糧食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河北省中國建設銀行、河北出版集團財務部以及河北物產企業(集團)公司的財務顧問。

余文耀先生,51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獲工商管理學士學位。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余先生自二零零九年九月起擔任高士威控股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目前擔任亞洲木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及皇朝家私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余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證券學會會員。

監事

楊洪池先生,56歲,為本公司監事。畢業於天津大學。自二零零六年一月起,楊先生任河北建投的工會主席,於二零零零年七月至二零零六年一月任河北省委組織部辦公室主任。

喬國杰先生,50歲,為本公司監事。獲天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自二零零七年九月起任河北建投新能源工會主席。 於二零零四年二月至二零零九年十月,喬先生擔任河北建投第二公用事業部副經理,喬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至二零 零八年九月期間亦擔任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

米獻煒先生,47歲,為本公司監事。獲河北師範大學理學碩士學位。自二零零八年六月起,米先生一直擔任河北建投水務的副總經理。在此之前,米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三月至二零零八年六月期間以及二零零五年三月至二零零七年三月期間分別擔任河北建投企業管理部及財務部副經理。

高級管理人員

曹欣博士於報告期間擔任本公司總裁,並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辭任本公司總裁一職,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長 兼非執行董事。有關曹博士的詳情請參閱上文「執行董事」分節。

高**慶余先生**於報告期內擔任本公司副總裁,並自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起任本公司總裁。有關高慶余先生的詳情請參 閱上文「執行董事」分節。

趙輝先生為本公司副總裁、聯席公司秘書和董事會秘書,有關趙輝先生的詳情請參閱上文「執行董事」分節。

孫新田先生為本公司副總裁,有關孫新田先生的詳情請參閱上文「執行董事」分節。

梅春曉先生,44歲,為本公司副總裁,獲北京交通大學電氣工程碩士,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獲委任為副總裁。梅春曉先生自二零一零年十月起擔任河北建投新能源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總工程師。歷任河北建投新能源有限公司總工程師、總經理助理、河北圍場龍源建投風力發電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等職務。

馮春曉先生,50歲,為本公司財務負責人,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管理。獲北京交通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中國註冊會計師及高級會計師、註冊資產評估師。馮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五日獲委任為財務負責人。自二零零六年九月起,獲委任為河北建投新能源的財務負責人。

聯席公司秘書

趙輝先生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趙先生對中國電力行業具有豐富知識和深入瞭解,並且具備豐富的運營以及管理經驗。有關趙先生的履歷,請參閱上文「執行董事」分節。

林婉玲女士,46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林女士自二零零五年九月起在樂高樂有限公司擔任高級公司秘書。林女士於一九九三年獲得香港理工大學頒發的公司秘書及行政學高級文憑,現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士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

本公司董事會現向股東提呈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度報告及經審計財務報表。

股本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本總額為人民幣3,238,435,000元,分為3,238,435,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本公司股本於報告期內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購買、出售或者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度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的章程及中國法律,本公司股東並無優先購股權。

募集資金淨額使用情況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月首次在香港聯交所公開發售股份並行使超額配售權,募集資金淨額為人民幣26.58億元。截至目前,募集資金淨額中人民幣24.08億元已用於投資建設本集團在中國的風電項目和天然氣項目,佔募集資金淨額的90.6%。

主營業務

本集團的主營業務為輸送、銷售管道天然氣、液化及壓縮天然氣,以及投資建設、運營風電場,並向電網公司銷售電力。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

業績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計業績載於59頁的合併全面收益表。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載於60頁至61頁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內。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載於63頁至64頁的合併現金流量表。

有關本集團本年度的業績表現、財務狀況的討論與分析,載於本年報14頁至27頁的管理層討論分析。

利潤分派

董事會建議向所有股東派發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 0.02 元(含税),合計人民幣 64.77 百萬元(含税)(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11)。

根據國家稅務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的規定,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二零零八年及以後年度股息時,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托人、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股份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股份,因此,其應得股息將被扣除企業所得稅。如H股股東需要更改股東身份,請向代理人或受讓機構查詢相關手續。本公司將嚴格依法或者根據政府相關部門的要求,並依照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七日的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或澳門居民以及其他與中國簽訂10%股息税率的税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税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税。H股個人股東為中國簽訂低於10%股息税率的税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税率代扣代繳股息的個人所得税。如相關H股股東欲申請退還多扣繳的税款,本公司可根據税收協議代為辦理享有關税收協議待遇的申請。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高於10%但低於20%的股息税率的税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相關税收協議實際税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税。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20%股息税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與中國並沒有簽訂任何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以及在任何其他情況下本公司將最終按20%税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税。

本公司將以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七日本公司股東名冊上所記錄的登記地址為基準來確認H股股東的居民身份。

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者確定不准而提出的任何要求或對代扣代繳安排的爭議,本公司將不承擔責任,亦不會予以受理。股東應當向稅務顧問諮詢有關擁有及處置公司H股所涉及的中國、香港及其他稅務影響。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報告期內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儲備

於二零一二年度內本公司儲備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其中可供分配予股東的儲備情況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關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由11名董事組成,其中,3名為非執行董事,4名為執行董事及4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與各非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訂立了服務合同。下表列有關本公司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委任日期
* \+		++++ =	
李連平	50	董事長、非執行董事(註一)	2010年2月9日
趙會寧	45	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	2010年2月9日
肖剛	54	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	2010年2月9日
曹欣	41	執行董事、總裁(註二)	2010年2月9日
高慶余	49	執行董事、副總裁(註三)	2010年2月9日
趙輝	40	執行董事、副總裁、聯席公司秘書、董事會秘書	2010年2月9日
孫新田	48	執行董事、副總裁	2010年6月28日
秦海岩	42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0年3月5日
丁軍	50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0年3月5日
王相君	48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0年3月5日
余文耀	51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0年6月28日

註一: 因工作調動的原因,李連平博士自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和董事長職務。

註二: 曹欣博士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辭任本公司總裁一職,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

註三: 高慶余先生自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起任本公司總裁。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簡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8頁至第31頁。

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

本公司所有董事和監事均未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訂立任何僱主在一年內不能在不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及監事的酬金

本公司董事、監事酬金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董事及監事於重要合約的權益

於二零一二年度結束時或二零一二年度內的任何時間,本公司所有董事、監事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設立的 重要合約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個人權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二零一二年度內,公司概無董事及彼等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任何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競爭權益。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條和第8部分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做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就此而言,《證券及期貨條例》的相關條文將按照適用於監事的方式詮釋)。

主要股東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監事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部分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在本公司所存置的登記冊中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身份	持有股份數目	佔有關股本比例 (%)	佔股本總數比例 (%)
河北建投	內資股	權益擁有人及	1,876,156,000(好倉)	100%	57.93%
		受控公司之權益			
FMRLLC	H股	投資經理	122,881,500(好倉)	9.02%	3.79%
全國社保理事會	H股	權益擁有人	107,690,000(好倉)	7.91%	3.33%
Government of	H股	投資經理	68,333,000(好倉)	5.02%	2.11%
Singapore Investment					
Corporation Pte Ltd					

管理合約

二零一二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就有關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工作簽訂或存在任何合約(與本集團董事、監事及全體僱員的服務合約除外)。

關連交易

1. 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關連交易

報告期內,本公司出資人民幣5,000萬元,與河北建投、建投能源、建投交通及建投水務共同成立河北建投集團財務有限公司。本公司、河北建投、建投能源、建投交通以及建投水務分別持有集團財務公司10%、60%、10%、10%和10%的股權。根據出資協議書和集團財務公司章程,本公司除須支付集團財務公司註冊資本出資額外,不

存在其他資本承擔(不論為股本、貸款或其他形式)、擔保或彌償保證責任。有關本項交易的詳細情況,請見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四日發出的題為「關連交易一成立一間合營公司」的公告。

2. 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持續性關連交易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進行了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4條須予申報及公告但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持續性關連交易,詳細情況如下:

向本集團出租物業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九日,本公司與本公司控股股東河北建投訂立租賃協議,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年度分別租賃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裕華西路9號裕園廣場最多合共三層半、四層及五層的辦公場所。在同 一份協議中,河北建投亦同意向本集團提供若干配套辦公支持服務。河北建投或其附屬公司負責針對該等物業投 保及進行維護。本公司則負責支付公共設施費用。報告期內,此項持續性關連交易的二零一二年度上限為人民幣 8,200,000元,實際交易金額為人民幣6,769,160元。

租賃協議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本公司目前正在準備有關租賃協議的續展安排。

3. 非豁免持續性關連交易

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進行了若干非豁免持續性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該等交易須遵守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本集團已於H股上市時獲得香港聯交所對該類持續性關連交易年度交易金額上限的批准,並獲香港聯交所豁免遵守有關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a) 向國家電網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銷售電力

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一直並將會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向地方電網公司出售本公司風電場產生的電力。於上網電價經國家發改委制定並經有關定價部門批准後,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將就

售電與有關地方電網公司訂立書面購售電協議,購售電協議通常包括各種標準條款,如上網電價、有關計量 及支付程序的標準條款等,並規定有關地方電網公司應購買有關風電場產生的全部電量。

華北電網有限公司是北京華實的控股股東,而北京華實因持有本公司兩家非全資附屬公司,即崇禮建投華實的49%股權及張北建投華實49%股權而成為該等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

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華北電網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華 北電網有限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國家電網公司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此外,河北省電力公司、冀北電力有 限公司及山西省電力公司均為國家電網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河北省電力公司、冀北電力有限公司及 山西省電力公司均為國家電網公司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將被視為本公司的 關連人士。

報告期內,此項持續性關連交易的二零一二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2億元,實際交易金額為人民幣 1.137.440,000元。

而由於合併計算崇禮建投華實及張北建投華實在最近三個財政年度的總資產、盈利及收益按年計算佔本公司(合併報表)總資產、盈利及收益的百分比率均低於10%,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1(9)條所規定,該兩家公司屬於本公司非重大附屬公司,本項交易目前可獲豁免遵守有關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但若其後該等非全資附屬公司不再符合豁免條件,本公司會根據交易情況,遵守上市規則所有適用的關連交易規則。

(b) 向本集團提供風電場相關服務

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本集團以往一直獲多個服務供貨商提供風電場相關服務,這些供貨商包括獨立於本集團的供貨商及國家電網公司的附屬公司。有關服務通常包括測量服務、質量監督、維護及保養以及其它運營相關服務。

國家電網公司是北京華實的最終控股股東,而北京華實因分別持有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崇禮建投華實的 49%股權及張北建投華實49%股權,而成為該等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國

家電網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國家電網公司的附屬公司為國家電網公司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並將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報告期內,此項持續性關連交易的二零一二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6.5億元,實際交易金額為人民幣11,823,000元。

而由於合併計算崇禮建投華實及張北建投華實在最近三個財政年度的總資產、盈利及收益按年計算佔本公司(合併報表)總資產、盈利及收益的百分比率均低於10%,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1(9)條所規定,該兩家公司屬於本公司非重大附屬公司,本項交易目前可獲豁免遵守有關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關連交易。但若其後該等非全資附屬公司不再符合豁免條件,本公司會根據交易情況,遵守上市規則所有適用的關連交易規則。

4.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核上述各項持續性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

- (1) 屬本集團的日常業務;
- (2) 按照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如可供比較的交易不足以判斷該等交易的條款是否為一般商業條款時,則對本集團 而言,該等交易的條款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的條款;及
- (3) 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5. 審計師確認

董事會已收到本公司審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上述持續性關連交易的確認函,確認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上述交易:

- (1) 經由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2) 若涉及由本集團提供產品或服務,乃按照本集團的定價政策而進行;

- (3) 乃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訂立;及
- (4) 上述交易的金額並未超過本公司招股章程中披露的二零一二年度上限金額。

《避免同業競爭協議》的遵守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九日,本公司於河北建投簽署了《避免同業競爭協議》。根據該協議規定,河北建投同意將不會,並促使其附屬公司(本公司及建投能源以及他們各自的附屬公司除外)不會在相關業務方面與本集團構成競爭,並授予本公司收購任何保留業務、新業務機會的選擇權及收購河北建投於若干新業務的權益的優先購買權。

河北建投確認,於二零一二年度遵守了《避免同業競爭協議》的承諾。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就二零一二年年度內《避免同業競爭協議》的執行情況進行了審閱,認為河北建投已經充分遵守該協議,並無任何違約情形。

主要客戶及供貨商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五大供貨商的採購總額佔本集團報告期內採購總額的95.8%,其中最大供應商的採購總額佔本集團報告期內採購總額的95.6%。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五大客戶的銷售共佔本集團報告期內銷售總額的47.3%,其中向最大客戶作出的銷售站本集團報告期內銷售總額的20.9%。

就董事所知,概無董事、監事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本公司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權益)在本公司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權益。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作為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始終致力於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本公司亦採納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為《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作為本公司的企業管制常規。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守則內所載大部分之守則條文,若干偏離守則條文之處亦予以説明。詳情參閱本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就董事所知,於本年報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公眾人士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 少於25%,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

重大法律訴訟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或仲裁。就董事所知,亦無任何尚未了結或本集團 可能面臨的重大法律訴訟或索賠。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二零一二年之年度業績,及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審計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和中磊會計師事務所分別獲委任為審計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 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的審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審核隨附的財務報表,該等報表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編製。

> 承董事會命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曹欣 董事長 北京 •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本公司董事會現向股東提呈其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注重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以提升股東價值及保障股東之權益。公司參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到境外上市公司章程必備條款》以及《上市規則》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為《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等條文,建立了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有效制衡,獨立運作的現代公司治理結構。二零一二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所載大部分之守則條文,若干偏離守則條文之處將於下文説明。董事會將不時檢討並提升其企業管治常規,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1. 董事會

董事會組成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的董事會由十一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三名非執行董事、四名執行董事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工作調動的原因,李連平博士自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和董事長職務。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曹欣博士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董事於本報告日期的簡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一節。

董事會的職能及職責包括:負責企業管治、召開股東大會、於股東大會上報告董事會工作、執行股東大會通過的決議案、確定業務計劃及投資計劃、制定年度預算及決算、制定利潤分配及更改註冊資本,以及行使章程細則所賦予的其他權利、職能及職責。

本公司與各位董事均訂立了服務合同。除李連平博士因工作調動原因以及曹欣博士調任為非執行董事的原因提前解除服務合同外,所有董事的服務合同均自相關委任日期起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與曹欣博士簽署了有關本公司董事長與非執行董事的委任函。

二零一二年度,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 適當專業資格、會計資格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要求,獨立非執行董事同時滿足佔董事會人數至少三分之一的要求。此外,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各自的獨立性出具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獨立於公司。

本公司已就各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可能面對的法律訴訟安排適當的投保,並每年檢討該等保險。

姓名	年齡	職位	委任日期	任期
李連平	50	董事長、非執行董事(註一)	2010年2月9日	3年
趙會寧	45	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	2010年2月9日	3年
肖剛	54	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	2010年2月9日	3年
曹欣	41	執行董事、總裁(註二)	2010年2月9日	3年
高慶余	49	執行董事、副總裁 <i>(註三)</i>	2010年2月9日	3年
趙輝	40	執行董事、副總裁、聯席公司秘書、董事會秘書	2010年2月9日	3年
孫新田	48	執行董事、副總裁	2010年6月28日	3年
秦海岩	42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0年3月5日	3年
丁軍	50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0年3月5日	3年
王相君	48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0年3月5日	3年
余文耀	51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0年6月28日	3年

註一: 因工作調動的原因,李連平博士自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和董事長職務。

註二: 曹欣博士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辭任本公司總裁一職,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

註三: 高慶余先生自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起任本公司總裁。

董事會各成員彼此之間概無關連,所有董事已付出充足時間履行職責,為董事會帶來寶貴經驗、知識及專業技 能。本公司亦邀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擔任職務,並由獨立非 執行董事擔任審計委員會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

董事長及總裁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長由李連平博士擔任,總裁由曹欣博士擔任,兩個角色在職責方面具有清晰有效的分 工,以免決策集於一身。

董事長李連平博士領導及管治董事會,確保董事會及轄下委員會運作具有成效,保障公司及權利股東的最大利 益,董事長每年與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會議。總裁曹欣博士負責執行董事會通過的決議,領 導公司日常經營管理。

聯席公司秘書

聯席公司秘書由趙輝先生和林婉玲女士擔任,負責促進董事會程序,以及董事之間及董事與股東及管理層之間的 溝通。林婉玲女士在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趙輝先生,並由趙輝先生向董事長就重大事項進行彙報。

聯席公司秘書的簡歷載於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一節。報告期內,聯席公司秘書均接受超過15 小時更新其技能及知識的專業培訓。

董事培訓

每位新委任董事均已於首次接受委任時獲得全面、正式及專門為其設計之入職培訓,以確保該董事對本公司之業 務及運作均有適當之理解,並充分知悉其於上市規則及相關監管規定下之責任及義務。

董事每月收到有關公司業務及運營,以及有關法律與法規的最新資料,以便其履行職責。此外,我們亦鼓勵所有董事參加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報告期內,所有董事均按要求參加培訓。

董事薪酬政策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公司領取薪酬,公司每年向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壹拾萬元港幣或等額人民幣(含稅,分季度支付,個人所得稅由公司負責代扣代繳),獨立非執行董事參加公司董事會、股東大會會議及董事會組織的相關活動的差旅費用由公司負擔。在公司無任職的非執行董事,不在公司領取董事薪酬。在公司任職的執行董事,在公司領取薪酬。各執行董事的薪酬將按照本公司《薪酬管理辦法》規定的標準釐定,具體包括基本薪金、績效獎金和其他福利。基本薪金根據執行董事在公司的職位釐定,績效獎金依據本公司經營業績決定,其他福利則包括法定的養老、醫療和住房公積金。

董事會會議

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董事會每年至少召開四次會議,董事會由董事長召集。為確保董事會的出席率,定期董事 會會議於十四天以前通知各董事,列明會議召開的時間、地點以及會議將採取的方式,臨時會議不受通知時間的 限制。

除公司章程規定的董事會審議關連交易事項的情況外,董事會會議應由二分之一以上的董事出席方可舉行。董事 可以親自出席董事會,亦可委托其他董事代為出席董事會。公司董事會秘書負責製作和保管董事會會議記錄,並 確保董事能夠查詢該等記錄。

於二零一二年度,董事會共舉行了三次會議,董事出席會議的情況如下:

姓名	職位	出席/會議舉行次數	出席率
李連平	董事長、非執行董事(註一)	3/3	100%
趙會寧	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	3/3	100%
肖剛	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	3/3	100%
曹欣	執行董事、總裁(註二)	3/3	100%
高慶余	執行董事、副總裁(註三)	3/3	100%
趙輝	執行董事、副總裁、聯席公司秘書、董事會秘書	3/3	100%
孫新田	執行董事、副總裁	3/3	100%
秦海岩	獨立非執行董事	3/3	100%
丁軍	獨立非執行董事	3/3	100%
王相君	獨立非執行董事	3/3	100%
余文耀	獨立非執行董事	3/3	100%

註一: 因工作調動的原因,李連平博士自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和董事長職務。

註二: 曹欣博士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辭任本公司總裁一職,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

註三: 高慶余先生自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起任本公司總裁。

董事會在報告期內僅召開三次會議,原因是已召開的董事會會議審議的議題滿足公司經營管理的需求,同時在報 告期內,各董事相互之間以及與公司管理層之間通過郵件、電子通訊等工具保持緊密有效的溝通,保障董事履行 職責。

由董事會和管理層行使的職權

董事會和管理層的權利和職責已在公司章程中進行了明確規定,以確保為良好的公司管治和內部控制提供充分的制約機制。

董事會在董事長的領導下,負責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決定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對公司重大業務和行政事項作出決策以及對管理層進行領導,以確保實現公司業績目標,提升股東價值。

公司管理層在總裁的領導下,負責執行董事會作出的各項決議,組織公司的日常經營管理。

2. 董事委員會

報告期內,董事會通過定期檢討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檢討及監察公司遵守法律和相關政策法規等方式行使企業管治職能,為進一步實施良好企業管治,董事會已成立數個委員會,包括:

- 審計委員會;
- 提名委員會;
-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
- 戰略與投資委員會。

各委員會定期向董事會作出報告,以提供寶貴建議供董事會作出決策。該等委員會的詳情載列如下: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能是協助董事會獨立地審查公司財務狀況、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的執行情況及效果,出具內部管理建議書,以及與內部審計部門和外部審計機構的獨立溝通、監督和核查工作。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成員為王相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肖剛先生(非執行董事)及余文耀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王相君先生目前為審計委員會主席。

本公司在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對《審計委員會工作細則》進行修訂,確保其符合修訂後的香港聯交所企業管治守則的要求。

對於挑選、委任、罷免外聘審計師或審計師辭任等事宜,董事會與審計委員會之意見一致。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與外聘審計師召開兩次會議,以檢討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及討論審計、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報告事項。

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先後召開兩次會議,分別審議通過了本公司2012年中期商定程序結果的彙報、2011年年度報告及摘要 2011年度財務報表審計情況等議題,所有成員全部出席了上述會議,並對公司內控系統進行了審查及討論。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能是負責制定對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考核標準並進行考核,負責制定、審查公司董事及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與計劃。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成員為李連平博士(非執行董事)、秦海岩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和丁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秦海岩先生目前為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李連平博士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辭任本公司薪酬及考核委員會委員職務,同年三月二十八日,曹欣博士獲委任為該委員會委員。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採取向董事會建議董事和高管的薪酬的模式,審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策略及原則。

報告期內,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未召開會議,各委員相互之間通過郵件、電子通訊等工具保持緊密有效的溝通,保障履行職責。

本公司在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工作細則》進行修訂,確保其符合修訂後的企業管治守則的要求。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能是負責研究、擬定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人選、選擇標準和程序,並就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人選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本公司第一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增選秦海岩(獨立非執行董事)、余文耀(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委員,至此,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由五名董事組成,成員為李連平博士(非執行董事)、趙會寧先生(非執行董事)、丁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秦海岩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余文耀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主席為李連平先生。李連平博士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辭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委員職務,同年三月二十八日,曹欣博士獲委任為該委員會主席和委員。

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制定董事提名的政策、審核獨立非執行董事會的獨立性、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未召開會議,各委員相互之間通過郵件、電子通訊等工具保持緊密有效的溝通,保障履行職責。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召開會議,對本公司董事的重選和任命維行討論,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本公司在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對《提名委員會工作細則》進行修訂,確保其符合修訂後的企業管治守則的要求。

戰略與投資委員會

本公司戰略與投資委員會的主要職能是對公司長期發展戰略和重大投資決策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並在董事會授權下監督、監察年度經營計劃、投資方案的執行情況。本公司戰略與投資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成員為李連平博士(非執行董事)、趙會寧先生(非執行董事)和曹欣博士(執行董事)。於報告期內,李連平博士為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主席。李連平博士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辭任本公司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主席及委員職務,同年三月二十八日,曹欣博士獲委任為該委員會主席。

報告期內,戰略與投資委員會未召開會議,各委員相互之間通過郵件、電子通訊等工具保持緊密有效的溝通,保障履行職責。

3. 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進行有關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於報告期內,所有董事及監事有關其證券交易均已遵守標準守則項下的義務,本公司並無發現違規事件。

4. 董事對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本公司並無面臨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業務之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重大不確定事件和情況。董事會確認其承擔編製本集團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本公司並無面臨任何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業務的能力產生重大不明朗影響的事件和情況。

5. 內部監控

董事會須全面負責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及通過審計委員會檢討其效率。本公司高度重視內部控制管理,不斷致力於公司內部控制和風險防範能力的提高。報告期內,本公司聘請專業諮詢公司,已啟動對本公司風險和內部控制體系進行梳理和完善的工作,該項工作預計在二零一三年度完成。

本公司設有一個內部審計部門,在本公司的內部監控體系中具有重要地位。該部門的任務為:定期檢查及審計本公司活動中可能發生最大風險的領域的常規、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對管理層或審計委員會發現並關注的領域進行特別審計,以及對公司的常規業務管理的完善性進行例行的審計,最大範圍的實現了公司整體經營活動的有效監控和改善推動。

本公司的內部控制制度主要包括《董事會工作規程》、《董事委員會工作細則》、《管理授權手冊》、《信息披露管理辦法》、《關連交易管理辦法》、《風險管理制度》、《內部審計條例》、《員工行為規範及舉報制度》及《突發事件應急管理制度》等。董事會已經就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進行審核,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有效。

6. 審計師及酬金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國際審計師一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境內審計師-中磊會計師事務所按照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為本公司提供審計服務,本公司分別向其支付酬金人民幣2.4百萬元和人民 幣0.659百萬元。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作為本公司外聘審計師有關其對財務報表的報告責任的陳述載於本年報第57頁至第58頁。

7. 股東權利

本公司章程規定,單獨或者合計持有表決權的股份達百分之十以上(含百分之十)的股東,可以簽署書面要求,提請董事會召集臨時股東大會。

本公司章程亦規定,公司召開股東大會,持有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含百分之三)的股東,有權 以書面形式向公司提出臨時提案,公司應當將臨時提案中屬於股東大會職責範圍內的事項,列入該次會議的議程。

股東可將需要董事會關注的查詢致函至本公司於香港的辦事處,本公司會及時以適當的方式處理所有查詢,聯絡 資料可誦過本公司年報進行杳詢。

與股東的溝通 8.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提升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瞭解本公司之業務及策略至關重要。本公司高度重視股 東的意見和建議,積極開展各類投資者關係活動與股東保持溝通,及時滿足各股東的合理需求。為此,本公司設 有網站www.suntien.com,當中載有有關本公司業務運營及發展狀況、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股東提名人參選 董事程序及其他方面的最新資料。

本公司股東大會亦為董事會與股東之間交換意見的最優渠道。董事會主席及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主席及公司審計 師將於股東大會回答股東詢問。

報告期內,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四日召開了一次年度股東大會,出席會議的股東持有的股份佔本公司有表決權 股份總數的67.92%,股東大會就不同議案分別進行投票表決。本公司總裁曹欣博十出席了該次股東大會,並安排 董事回答股東提問。

公司董事出席股東大會的情況如下:

姓名	職位	出席/會議舉行次數
本语亚	若市 E 小 t t t / t t 市 / t t h	- /-
李連平	董事長、非執行董事(註一)	1/1
趙會寧	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	1/1
肖剛	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	0/1
曹欣	執行董事、總裁(註二)	1/1
高慶余	執行董事、副總裁(註三)	1/1
趙輝	執行董事、副總裁、聯席公司秘書、董事會秘書	1/1
孫新田	執行董事、副總裁	1/1
秦海岩	獨立非執行董事	0/1
丁軍	獨立非執行董事	0/1
王相君	獨立非執行董事	1/1
余文耀	獨立非執行董事	0/1

註一: 因工作調動的原因,李連平博士自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和董事長職務。

註二: 曹欣博士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辭任本公司總裁一職,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

註三: 高慶余先生自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起任本公司總裁。

9.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有效的投資者關係有助於建立更穩固的股東基礎,因此,本公司致力於維持較高的透明度,遵照上市規則及時向投資者提供全面、準確的信息,持續履行上市公司的持續信息披露義務。

報告期內,本公司通過組織業績路演、參加投資者峰會、接待投資者日常來訪及自主信息披露的方式加強與投資者之間的溝通,讓投資者瞭解本公司之企業策略及業務營運狀況。

人力資源

一、人力資源概況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員工總人數1,129人,男性員工944人、女性員工185人,平均年齡30 歲,大學本科以上學歷佔比42.34%。人力資源結構情況如下:

按業務類別分

集團總部人員	48人	
風電業務人員	503人	
天然氣業務人員	578人	
合計	1,129人	

按學歷層次分

博士學歷人員	4人
碩士學歷人員	74人
本科學歷人員	400人
大專及以下人員	651人
合計	1,129人

按職稱層次分

正高級職稱人員	2人
高級職稱人員	39人
中級職稱人員	58人
初級職稱人員	104人
其他	926人
合計	1,129人

二、人力資源管理情況

人力資源戰略

本集團根據公司發展目標與業務需求,明確人力資源管理目標,注重人力資源管理及開發工作與公司戰略與發展 的結合。宏觀層面,將人力資源管理工作深入到公司發展目標中,加強了人力資源戰略與管控,在逐步完善人力

人力資源

資源業務工作基礎上,充分發揮人力資源選、用、育、留的功能性作用;微觀層面,本集團從人才招聘、人才開發、薪酬管理方面進行完善和創新,以適應公司的快速發展,使人力資源滿足戰略發展目標的要求。

人才招聘

本集團以發展需求的人才層次、結構、數量和質量為訴求,進一步拓寬招聘渠道,創新招聘和引進人才的模式。 一方面,通過內部招聘,發現員工才能,調整員工結構,給予有能力、有志向的員工更適合自己的發展平臺;另一 方面,通過外部招聘,吸引優秀的、具有豐富工作經驗的人才,為公司全國業務發展戰略目標提供支持。

人才開發

本集團注重多層次、多崗位、多類型、多課程的人才開發培養模式。從長期開發看,鼓勵員工開展在職學習和自我培養,提高自身的專業知識;從短期開發看,本集團舉辦或鼓勵員工參加技能提升、素質提升的各類培訓班。

報告期內,本集團組織了高層管理者參加的EMBA進修班,為培育管理者卓越領導才能提供平臺:組織中層管理者參加的MBA培訓·MTP課程輪訓班,提升中層管理者管理技能:組織基層員工參加精品課程培訓班和網絡學院,內容涉及檔案管理、公文寫作、會計政策、法律實務、風險管理、工程質檢、安全管理等方面,為員工更新知識、更新觀念提供平臺,滿足其工職業生涯發展需求,促進公司持續發展。

薪酬管理

本集團員工薪酬按照《薪酬管理辦法》規定的標準釐定,具體包括基本薪金、績效獎金和其他福利。

報告期內,本集團逐步加強對附屬公司在薪酬管理方面的整體管控,實現了對附屬公司的薪酬管理細節、薪酬總額、薪酬成本等方面的實時監督。同時,充分給予附屬公司相應的對薪酬管理的權力,適應了不同公司不同特點不同薪酬模式與水平的要求,發揮了薪酬激勵的重要作用,以促進員工工作積極性和能動性提升。

監事會報告

本屆監事會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成立,本屆監事會由三名成員組成。

監事

姓名	年齡	職位	委任日期	任期
楊洪池	56	監事會主席	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	3年
喬國杰	50	職工代表監事	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	3年
米獻煒	47	監事	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	3年

二零一二年,本公司監事會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等法律、法規、規章、規範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香港聯 交所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從公司長遠利益和股東權益出發,認真履行監督職責,維護本集團及股東的權益。

1. 監事會會議情況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本公司在北京召開第一屆監事會第四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二零一一年度 之經審計財務報表的議案》《關於公司二零一一年財務決算的議案》《關於公司二零一一年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 《關於審議《公司二零一一年度報告》的議案》以及《關於審計《公司二零一一年度監事會報告》的議案》。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七日,本公司在石家莊召開第一屆監事會第五次會議,會議通過了《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總裁工 作報告》以及《審議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中期報告及業績公告的議案》。

監事會報告

2. 監事會工作情況

報告期內,本屆監事會主要開展以下工作:

監察公司經營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成員出席了公司召開的股東大會,列席了董事會召開的歷次大會,對董事會提交審議的議案進行了審閱,對會議召開及其作出決議的合法性、合規性進行了監督,對公司重大決策過程以及董事會成員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行為進行了監督。監事會認為公司遵守了各項法律、法規和規章制度,各項業務運營正常,內部控制制度健全,公司全體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能夠勤奮敬業,恪盡職守,在執行職務中未發現任何違法、違規、違反公司章程和損害股東利益的情況。

監察信息披露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審閱了公司進行公開披露的相關文件。監事會認為公司按照香港聯交所的規定對相關信息進行了依法、及時、全面地披露,未發現虛假信息。

監察公司重大收購及關連交易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審閱了本公司關連交易的相關資料。監事會認為公司該等交易是公平、公正的,定價合理,不存在損害公司及其他股東的利益的情況。

監察公司的財務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對安永會計事務所所審計的二零一一年財務報表進行了審核,認為該報表的編製符合會計準則的有關規定,客觀真實的反應了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

監事會主席 楊洪池北京 •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獨立審計師報告

型 ERNST & YOUNG 安 永

Ernst & Young 22/F CITIC Tower 1 Tim Mei Avenue Central, Hong Kong

Tel: +852 2846 9888 Fax: +852 2868 4432 www.ey.com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電話: +852 2846 9888 傳真: +852 2868 4432

致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我們已審計載於第59至148頁的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及 貴公司的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摘要和其他解釋資料。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並真實及公允地呈報合併財務報表,以及對董事釐定的必要的內部控制負責,以確保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此等合併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僅向作為團體之董事會報告,而並無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與保證標準委員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的規定執行審計。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職業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從而合理確定合併財務報表有否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審計師報告

致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師的責任(續)

審計工作包括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合併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事項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有否因欺詐或錯誤而出現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審計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並真實及公允地呈報合併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監控,以按情況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監控的效能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所獲得的審計憑證可以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此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及公允地反映 貴集團及 貴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和現金流量,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3,702,079	3,169,831
銷售成本	6	(2,463,732)	(2,256,982)
毛利		1,238,347	912,849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	77,942	135,009
銷售及分銷成本		(505)	(664)
行政開支		(194,523)	(151,956)
其他開支		(54,137)	(22,068)
運營利潤		1,067,124	873,170
財務費用	7	(353,623)	(244,924)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89,937	72,539
税前利潤	6	803,438	700,785
所得税開支	9	(7,415)	(81,797)
本年度利潤		796,023	618,988
其他全面收益		-	-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796,023	618,988
以下各方應佔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49,701	448,908
非控股權益		246,322	170,080
		796,023	618,988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	12	16.97分	13.86分
攤薄(人民幣)	12	16.97分	13.86分

應付及擬派年度股息的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11內披露。

合併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8,602,374	7,713,22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4	148,071	113,115
商譽	15	9,215	9,215
無形資產	16	2,347,909	2,449,12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8	412,260	383,172
持有至到期投資	19	7,500	5,000
可供出售投資	20	253,400	3,400
遞延税項資產	21	200	9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4	1,250,375	1,420,307
非流動資產總值		13,031,304	12,096,646
流動資產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4	4,636	3,437
存貨	22	29,959	24,685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3	842,796	396,445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4	393,092	290,167
可供出售投資	20	203,000	328,190
已抵押存款	25	64	6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757,760	919,502
流動資產總值		2,231,307	1,962,49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26	197,248	125,325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	27	913,240	1,048,133
計息銀行和其他借款	28	971,347	636,075
應付税項		14,453	14,159
流動負債總額		2,096,288	1,823,692
流動資產淨值		135,019	138,79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3,166,323	12,235,444

合併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和其他借款	28	6,528,624	6,114,499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	27	15,011	25,970
非流動負債總額		6,543,635	6,140,469
資產淨值		6,622,688	6,094,975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9	3,238,435	3,238,435
儲備	30(a)	2,264,453	1,779,521
擬派末期股息	11	64,769	187,829
		5,567,657	5,205,785
非控股權益		1,055,031	889,190
權益總額		6,622,688	6,094,975

董事 曹欣 董事 高慶余

合併權益變動表 _{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一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9)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儲備基金 人民幣千元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擬派股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3,238,435	1,378,106	40,413	361,002	187,829	5,205,785	889,190	6,094,975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_	_	_	549,701	_	549,701	246,322	796,023
已宣派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附註11(c))	_	_	_	_	(187,829)	(187,829)	· -	(187,829)
已宣派非控股股東股息	-	-	-	-	_	_	(154,191)	(154,191)
非控股股東的投入	-	-	-	-	-	-	73,710	73,710
建議之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附註11(d))	-	-	-	(64,769)	64,769	-	-	-
自保留利潤轉撥	-	-	21,365	(21,365)	-	-	-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38,435	1,378,106*	61,778*	824,569*	64,769	5,567,657	1,055,031	6,622,688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3,238,435	1,373,791	15,413	124,923	58,170	4,810,732	627,857	5,438,589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_	448,908		448,908	170,080	618,988
建議特別股息(附註11(a))	-	_	-	_	(41,978)	(41,978)	_	(41,978)
已宣派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附註11(b))	_	-	-	_	(16, 192)	(16, 192)	_	(16,192)
已宣派非控股股東股息	-	-	-	-	_	_	(88,089)	(88,089)
非控股股東的投入	-	_	-	-	-	-	214,715	214,715
非控股權益的收購		(1,513)	-	-	-	(1,513)	(45,173)	(46,68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9,800	9,800
建議之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附註11(c))	-	-	-	(187,829)	187,829	-	-	-
其他	-	5,828	-	-	-	5,828	-	5,828
自保留利潤轉撥	-	-	25,000	(25,000)	-	_	_	_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38,435	1,378,106*	40,413*	361,002*	187,829	5,205,785	889,190	6,094,975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財務狀況表中該等儲備賬戶組成合併儲備人民幣2,264,453,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79,521,000元)。

合併現金流量表 _{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税前利潤		803,438	700,785
調整項目:			
財務費用	7	353,623	244,924
匯	6	63	22,052
利息收入	5	(11,214)	(17,854)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89,937)	(72,53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得	6	_	(2,372)
持有至到期投資所得	6	(1,290)	(1,954)
可供出售投資所得	6	(11,167)	_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6	361,271	278,960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6	4,212	2,849
無形資產攤銷	6	102,534	87,73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收益)淨額	6	1,108	(161)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	6	39,825	-
其他應收賬款減值	6	13,029	
		1,565,495	1,242,422
存貨減少/(增加)		(5,274)	1,281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增加		(586,699)	(206,942)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149,336	(85,887)
貿易應付賬款增加		71,923	6,836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增加		42,557	1,676
經營現金流量		1,237,338	959,386
已付所得税		(7,228)	(93,369)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淨額		1,230,110	866,017

續/...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4 500 007)	(0,000,500)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款項 		(1,529,027)	(3,203,588)
收購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款項 		(3,414)	(7,710)
收購無形資產的款項 40.28.47.75		(1,321)	(2,177)
投資款項		-	(200,000)
收購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4 000	63,34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4,862	942
向聯營公司投入資本 #KBB 在 不可知 B 20 / 4 / 4 / 5 / 5		- (2 - 2 - 2)	(18,024)
收購持有至到期投資的款項		(2,500)	(1,350,000)
收購非控股權益的款項			(46,686)
收購可供出售投資的款項		(1,378,000)	(328,190)
結算持有至到期投資所得款項		-	1,350,000
結算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1,453,190	-
持有至到期投資所得		1,290	1,954
可供出售投資所得		11,167	-
已抵押銀行結餘增加	25	-	(1)
於取得時原定三個月以上到期的無抵押定期存款減少/(增加)		56,736	(200,000)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46,646	45,332
已收利息		11,214	17,85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329,157)	(3,876,954)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非控股股東的資本投入		28,710	124,715
新增銀行及其他借款		1,638,399	4,130,474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944,074)	(2,485,185)
已付利息		(422,020)	(302,117)
已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116,063)	(122,328)
分派予河北建投及河北建投水務的款項(相關定義參見附註1)		_	(41,978)
已付本公司擁有人股息		(187,829)	(16,192)
就債務融資已付的佣金費用		(800)	(16,230)
已付上市費用		(1,549)	(3,700)
融資活動產生/(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5,226)	1,267,45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現立及現立寺頂初減少伊領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4,273)	(1,743,478)
平初現並及現並寺順初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719,502	2,474,907
		(733)	(11,927)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614,496	719,502

公司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44,243	17,688
無形資產	16	363	396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7	3,932,566	3,800,269
可供出售投資	20	50,000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4	1,988,460	1,984,131
非流動資產總值		6,015,632	5,802,484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4	1,217,235	989,401
可供出售投資	20	203,000	328,1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388,278	691,897
流動資產總值		1,808,513	2,009,488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	27	698,528	620,091
計息銀行貸款	28	110,000	206,420
流動負債總額		808,528	826,511
流動資產淨值		999,985	1,182,97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7,015,617	6,985,461
非流動負債			
其他計息借款	28	1,988,460	1,984,131
非流動負債總額		1,988,460	1,984,131
資產淨值		5,027,157	5,001,330
權益			
已發行股本	29	3,238,435	3,238,435
儲備	30(b)	1,723,953	1,575,066
擬派末期股息	11	64,769	187,829
權益總額		5,027,157	5,001,330

董事

曹欣

董事

高慶余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資料

作為河北建設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河北建投」)(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中國內地,就該等財務報表而言,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或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或澳門及台灣)之國有企業)重組的一部分,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在中國成立為股份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上市」)作準備。重組前,河北建投是本集團目前旗下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

作為河北建投及河北建投水務投資有限公司(「河北建投水務」)(河北建投於中國成立之全資附屬公司)於本公司在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註冊成立後分別向本公司註入清潔能源業務(定義見下文)和現金總額人民幣2,033.9百萬元的對價,本公司分別向河北建投及河北建投水務發行1,600百萬股及400百萬股普通股。向河北建投及河北建投水務發行的普通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為本公司於其註冊成立時的全部已登記及已發行股本。

本公司註冊成立之前,清潔能源業務由河北建投擁有或控制的兩家公司運營。根據重組,清潔能源業務已於本公司註冊成立後註入本公司。

清潔能源業務

就重組而言,已向本公司註入的清潔能源業務包括:

- (a) 有關銷售天然氣和天然氣用具以及接駁和建設天然氣管道的業務連同相關資產及負債;及
- (b) 風力發電業務連同相關資產及負債(河北建投於建投燕山(沽源)風能有限公司(「燕山(沽源)」)(本集團擁有其75%權益的附屬公司)間接持有的25%非控股權益除外)。

本公司H股已於二零一零年最後一個季度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發行並上市。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購燕山(沽源)餘下之25%股權。於收購完成后,燕山(沽源)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裕華西路9號裕園廣場A座9樓。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風力發電的投資、開發、管理及運營業務,以及天然氣和天然氣用具的銷售業務以及天然氣管道的接駁及建設業務。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河北建投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呈列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批准的準則及詮釋、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批准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除持有至到期投資外)。此外,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合併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使用一致的會計政策,並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收購日期(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合併於賬目內,並將繼續合併直至該控制終止之日。所有由於集團內公司間交易而產生的一切結餘、交易、未變現損益及股息均於合併帳目時全面抵銷。

附屬公司產生的全面收益總額計入非控股權益,無論是否會導致產生負值餘額。

在附屬公司享有的所有者權益的變更,若不導致喪失控制權,則入賬列為股本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撤銷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的累計交易差額;及確認(i)所收代價的公允價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允價值及(iii)損益賬中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份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利潤(視情況而定)。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的變動

本集團在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用下列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一嚴重高通脹 及首次採納者刪除固定日期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一轉移金融資產的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一遞延稅項:相關資產的收回的修訂

採納該等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在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並未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經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0號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一政府貸款的修訂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一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修訂2

金融工具4

合併財務報表2

合營安排2

其他實體的權益披露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一過渡指引的修訂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投資實體的修訂3

公允價值計量2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其他全面收益表事項之呈列的修訂1

僱員福利的修訂²

獨立財務報表2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2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一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修訂。

露天礦場生產期的剝除成本2

若干於二零一二年五月發行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2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預期對本集團適用之該等國際財務報告准則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要求實體披露有關抵銷權與相關安排(例如抵押品協議)的信息。披露將向使用者提供有助評估 淨額結算安排對實體的財務狀況的影響的信息。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報的所有已確認金融工具均須進行新 披露。披露亦適用於受可強制執行的主淨額結算安排或類似協議影響的已確認金融工具(不論是否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抵 銷)。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採納此修訂本。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發行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乃完全代替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的全面方案第一階段的第一部分。該階段主要有關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實體不應將金融資產劃分為四類,而應根據該實體管理金融資產和訂約現金流的商業模式將金融資產分為後續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允值計量兩類。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相比,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旨在改善和簡化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方法。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就金融負債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增規定(「新增規定」),並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中現有的關於金融工具終止確認原則併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新增規定」中大部分內容延續了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內容,並無變化,變化之處為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計量方法(「FOV」)。對於該等FOV負債,由於信貸風險變動導致負債公允價值的變動必須於其他全面收益(「OCI」)中列示。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除非將由於負債信貸風險導致公允價值的變動列入OCI中,會造成或加劇損益表核算的不一致。然而,指定以FOV核算的貸款承諾和財務擔保不在「新增規定」的範圍內。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劃全面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於全面取代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於對沖核算及金融資產減值 方面的指引繼續適用。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頒佈涵蓋所有階段的最終標準時, 本集團將連同其他階段量化其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設立了應用於包括特殊目的實體和結構化實體在內的所有實體的單一控制模型。該準則包含了有關控制之新定義,此定義可用於判斷何種實體應納入合併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及國際(常設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第12號綜合一特殊目的實體相比,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引入的變動要求本集團管理層做出重大判斷來確定何種實體受到控制。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了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中合併及獨立財務報表處理合併財務報表之會計核算部分,而且亦解決了國際(常設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第12號提出之問題。基於已作出的初步分析,預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不會對本集團現時持有的投資構成任何影響。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取代了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公司之權益及常設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第13號共同控制實體一非貨幣出資。該準則描述了共同控制下的合營安排的會計處理,且闡述了合營安排僅有的兩種形式,即合作經營和合營企業,去除了用比例綜合法核算合營企業的選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涵蓋了對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公司以及結構化實體的披露規定,該等披露規定以往均包含在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及獨立財務報表、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公司之權益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該準則亦引入了對於該等實體的多項新披露規定。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澄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過渡指引及提供全面追溯應用該等準則之進一步減免,提供前一比較期間的經調整比較信息的限制性規定。該等修訂澄清,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一次應用時之年度期間開始時,僅當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規定與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國際(常務註釋委員會)註釋第12號之規定導致實體由本集團控制之合併產生不同結論時,方須作出追溯調整。此外,對於有關非合併結構化實體的披露,此等修訂將免除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首次應用前期間呈報比較信息的規定。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修訂包括投資實體的定義並提供合併要求的豁免,倘實體滿足投資實體定義。投資實體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要求,不將其所投資之子公司納入合併範圍,而是通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已作出後續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亦載列投資實體之披露規定。本集團預期,由於本公司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所定義之投資實體,該等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造成任何影響。

因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11號和第12號,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和第28號亦作出了後續修訂。本集團預計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11號和第12號、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和第28號(經修訂)以及於2012年6月和10月頒布的對上述準則的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提供了公允價值的精確定義,公允價值計量方法的單一來源,以及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範圍內使用的 披露規定。該準則雖未改變本集團使用公允價值的條件,但提供了在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已規定或允許使用公允價值之情況 下,應如何運用公允價值的指引。本集團預計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採用該等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修改了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的項目分組。後續期間可能重分類或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例如淨投資的對沖收益淨額、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兑差額、現金流量對沖變動淨額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虧損或收益淨額)將與不得重新分類之項目(例如有關界定福利計劃及重估土地及樓宇的精算收益及虧損)分開呈列。該等修訂僅影響呈列,並不會對財務狀況或績效構成影響。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等修訂本。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包括從基本改進到簡化闡述、修改措辭等一攬子修訂。經修訂的準則引入了對定額福利退休金計劃的重大修改,包括取消對遞延確認精算收益或損失的可選擇性。其他變動包括離職福利確認時間之修改、短期僱員福利之分類及定額福利計劃之披露。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闡明了「目前具有合法強制執行抵消權利」以抵消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意義。該等修訂亦闡明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的抵銷標準對結算系統(例如:中央結算所系統)的應用,有關系統採用非同步的全額結算機制。本集團將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等修訂,而該等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績效構成任何影響。

二零一二年五月頒佈的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的年度改進*對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條款進行了修改。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等修訂。各項準則均設有過渡性條文。雖然採納部份修訂可能導致會計政策變更,但預期該等修訂概不會對本集團構成重大財務影響。預期對本集團政策構成重大影響的該等修訂如下:

- (a)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釐清自願性額外比較資料與最低規定比較資料之間的差異。一般而言,最低規定比較期間為上個期間。當一間實體自願提供上個期間以外的比較資料時,其須於財務報告的相關附註中載入比較資料。額外比較資料毋須包含完整財務報告。
 - 此外,該修訂釐清,當實體變更其會計政策、作出追溯重列或進行重新分類,而有關變動對財務狀況表構成重大影響,則須呈列上個期間開始時的期初財務狀況表。然而,上個期間開始時的期初財務狀況表的相關附註則毋須呈列。
- (b)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闡明向權益持有人作出分派所產生的所得税須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税*入賬。該修訂移除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的現有所得税規定,並要求實體就向權益持有人作出分派所產生的任何所得税須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規定。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其財務及經營政策以從其活動中獲取利益的實體。

本公司收益表中包括附屬公司的經營業績,但以收到的或應收到的股息為限。本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如沒有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要求,分類至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需要按成本減去減值準備的淨值列示。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並不屬附屬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而本集團於其中長期擁有一般不少於20%股份投票權權益,並可對其發揮重大影響力的實體。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乃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根據權益會計法按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的部分減任何減值損失列賬。

由於有可能存在相異的會計政策,因應已相應作出調整,以使其貫徹一致。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收購後業績及儲備已分別列入合併收益表及合併儲備內。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的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損益的抵銷不超過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惟未變現虧損可證明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時除外。收購聯營公司所產生的商譽入賬列為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的一部分,且不會進行個別減值測試。

聯營公司的業績應按已收股息和應收股息納入本公司收益表中。本公司應佔聯營公司的投資視作非流動資產,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後列賬。

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被分類為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則該投資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和終止經營業務*的 規定入賬。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乃以購買法入賬。轉讓之代價乃以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算,該公允價值為本集團轉讓的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本集團自被收購方之前任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為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而發行的股本權益的總和。對每項業務合併,本集團可選擇是否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倘非控股權益屬現有所有權權益並賦予其持有人在清盤時或以公允價值或按應佔被收購方可辦別資產淨值的比例按比例分佔資產淨值,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部分以公允價值計量。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合約條款、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將承接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合的分類及標示,其中包括將被收購方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進行分離。

倘企業合併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的股權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價值重新計量,而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由收購方將予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將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價值確認。分類為金融工具且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範疇內一項資產或 負債的或然代價根據公允價值的變動按公允價值計量,並確認於損益或作為其他全面收益的變動。倘或然代價並非在國際會計 準則第39號範疇內,則按合適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並無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於權益中入賬。

商譽起初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總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及本集團先前由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允價值總額,超逾與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如總代價及其他項目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於評估後其差額將於損益賬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於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須每年作減值測試,若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有可能減值時,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測試。本集團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商譽的年度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因業務合併而購入的商譽自購入之日被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產生的協同效益中獲益的本集團各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無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已分配予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乃通過評估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釐定。當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金額時,減值虧損便予以確認。已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得於未來期間撥回。

倘商譽已分配予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該單位的部份業務已出售,則在釐定所出售業務的收益或虧損時,與所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會計入賬面值。在該情況下出售的商譽,乃根據所出售業務的相對價值及現金產生單位的保留份額進行計量。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出現減值跡象,或須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存貨、遞延税項資產、金融資產及商譽除外),則會估計該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按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以較高者為準)計算,並就個別資產確認,除非該資產並不產生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則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乃就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予以釐定。

減值損失僅於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以反映現時市場對該資產的貨幣時間價值及特定風險評估的税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任何減值損失均於其產生當期的收益表內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開支分類內扣除。

於各報告期末須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過往確認的減值損失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若出現上述跡象,則估計可收回金額。倘用以 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值有變時,方會撥回先前確認的資產(商譽除外)減值損失,但撥回的金額不可超過該項資產倘於以 往年度未獲確認減值損失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有關減值損失撥回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收益表。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關聯方

下列各方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倘:

- (a) 該方為有關人士家族成員或密切親屬,且該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成員;

或

- (b) 該方符合下述情形中任意一種:
 - (i) 該方與本集團同屬於一個集團;
 - (ii) 該方為其他實體(或其他實體之母公司、附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之聯營或合營公司;
 - (iii) 該方與本集團均為合作經營第三方;
 - (iv) 其中一方為第三方之合營公司,而另一方為該第三方之聯營公司:
 - (v) 該方提供一個僱傭後福利計劃予本集團或任何本集團相關的實體的僱員作為福利;
 - (vi) 該方受到(a)項中所述人士之控制或共同控制;及
 - (vii) (a) (i) 項中所述人士對該方具有重大影響或為該方(或該方之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損失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使該項資產達致可使用狀態及運抵使用地點作擬定用途的直接應計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開支,如維修及維護費用,一般於產生期間自收益表內扣除。倘達到確認標準,則主要檢修開支將於資產賬面值中資本化為重置成本。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要部分須不時更換,則本集團將有關部分確認為具特定使用年期及折舊的個別資產。

折舊按直線法計算,於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將有關項目的成本攤銷至其剩餘價值。就此採用的主要年折 舊率如下:

樓宇2.38%至4.75%風機及相關設備4.75%天然氣管道4.75%其他機器及設備5.28%至19.00%汽車11.88%至19.00%辦公設備及其他9.50%至19.00%租賃物業裝修12.50%至20.00%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有所不同,有關項目的成本會於各部分之間作合理分配,而各部分會分開折舊。 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式會作出覆核,並至少會在每個財政年度結算日進行調整(如適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任何初始確認的重大部分將於出售該項目時或預期使用或出售該項目不會取得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資產當年於收益表內確認出售或棄置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乃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值的差額。

在建工程乃指在建物業、廠房及設備,其按成本減任何減值損失列賬而毋須折舊。成本包括建築期間的直接建築成本及有關借貸資金的資本化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完成並準備投入使用時重新分類為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獨立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業務合併時所收購無形資產的成本相等於收購日的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可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其後於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攤銷,並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年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結算日覆核一次。

辦公軟件

所購買的軟件按成本減任何減值損失列賬,並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攤鎖。

經營特許權

經營特許權指經營風電場的權利,按成本減累積攤銷及任何累積減值虧損列賬,並以直線法按授予本集團的25年經營特許權期間攤銷。

經營租賃

凡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仍由出租人承擔的租賃均以經營租賃入賬。倘本集團為出租人,則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所出租的資產計入非流動資產,而經營租賃的應收租金則按照租期以直線法計入收益表。倘本集團為承租人,則經營租賃的應付租金按照租期以直線法自收益表扣除。

經營租賃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初始按成本入賬,其後則按租期以直線法確認。倘租金無法於土地與樓宇之間可靠分配,則全數租金會計入土地及樓宇成本,列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融資租賃。

服務特許權安排

無形資產(經營特許權)於本集團獲得收取特許權基建設施的使用之權利時確認。無形資產(經營特許權)乃根據上文「無形資產 (商譽除外)」所載政策入賬。

有關經營服務的收入及成本乃根據下文「收入確認一銷售電力」的政策入賬。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服務特許權安排(續)

本集團有須予履行的合約責任,作有關權利的條件,即於服務特許權安排結束時恢復基礎設施場地至指定狀況。恢復基礎設施場地的合約責任根據下文「撥備」所載政策確認及計量。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及計量

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的金融資產按適用情況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持有至到期投資及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本集團在初始確認時確定其金融資產的分類。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以公允價值另加上交易成本計量,惟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則除外。

所有常規購買及出售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當日)確認。常規買賣指於市場規例或慣例所規定的一般期間內交付金融資產的買賣活動。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取決於以下分類: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且具有固定或可釐定的可收回總額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始計量後,該等資產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減任何減值準備以攤銷成本計量。攤銷成本經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後計算,並包括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各項費用。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收益表內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減值所產生的虧損,如為貸款減值,則確認為財務費用,如為應收款項減值,則確認為其他開支。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持有至到期投資

持有至到期投資乃指可收回金額固定或可釐定,有固定到期日且本集團有明確意向及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準備計量。攤銷成本經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及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後計算。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收益表內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因減值產生的虧損於收益表內的財務費用確認。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為非上市股本投資中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本投資為該等既未分類為持作買賣亦未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投資。

於初始確認後,可供出售金融投資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未變現收益或虧損於可供出售投資估值準備內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直至有關投資終止確認為止,此時累計收益或虧損於收益表內的其他收入內確認,或直至有關投資釐定為減值為止,此時累計收益或虧損由可供出售投資估值準備重新分類至收益表內其他支出。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時賺取的利息及股息分別以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呈報,並根據下文「收入確認」所載政策於收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益。

倘由於(a)合理估計公允價值範圍的可變性對該投資而言乃屬重大,或(b)該範圍內各種估計的概率在估計公允價值時無法合理評估及使用,導致非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計量,則有關證券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損失列賬。

本集團評估於短期內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能力及意向是否仍屬恰當。倘因市場不活躍及管理層於可預見的將來買賣該等金融資產的意向發生重大變動而導致本集團不能買賣該等金融資產,則在極少數情況下,本集團可選擇重新分類該等金融資產。 倘金融資產符合貸款及應收款項的定義,而本集團有意向及有能力於可預見的將來持有該等資產或持有至到期日,則允許重新 分類至貸款及應收款項。只有在本集團有能力及有意向持有金融資產至到期日的情況下,方允許重新分類至持有至到期類別。

就自可供出售類別重新分類的金融資產而言,公允價值賬面值於重新分類之日成為其新的攤銷成本,且已於權益確認的有關資產的任何先前收益或虧損均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投資的剩餘年期攤銷至損益賬。新攤銷成本與到期金額的任何差額亦採用實際利率法按資產的剩餘年期攤銷。倘資產其後釐定為減值,則於權益列賬的有關金額將重新分類至收益表。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在下列情況下將終止確認:

- 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期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承擔責任須在無重大延誤的情況下按「轉移」安排向第三方悉數支付所收取的現金流量;及(a)本集團已轉讓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既無轉讓亦無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轉移安排,則會評估其有無保留該項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和回報以及其程度。倘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也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則根據集團繼續涉入的程度確認該項資產。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本集團已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倘本集團的繼續涉入形式為對被轉讓資產提供擔保,則本集團繼續涉入形成的資產按下述兩者中的較低者計量:資產的原賬面 值及本集團可被要求償還的對價的最高金額。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對是否有客觀證據表明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發生減值做出評估。惟當有客觀證據證明於初始確認資產後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減值出現(發生的「虧損事件」),而該宗虧損事件對該項或該組能可靠估計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影響,則有關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方視為減值。減值跡象可能包括一名或一組借款人正面臨重大經濟困難、違約或未能償還利息或本金、他們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得到的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數目變動或出現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變動。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首先對具單項重要性的金融資產進行單獨評估,評估單項資產是否存在客觀減值證據,或對不具單項重要性的金融資產進行組合評估。倘本集團認為不存有任何客觀證據證明單項評估的金融資產(不論是否屬重大)出現減值,有關資產將撥入具同類信貸風險特徵的一組金融資產內,由本集團組合評估該組資產的減值。組合減值評估不包括已進行單獨減值評估並已確認或持續確認減值損失的資產。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續)

倘有客觀跡象表明出現減值損失,則有關虧損金額按資產的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 的差額計量。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乃按金融資產的原實際利率(即於初始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折現。倘為浮息貸款,則 計量任何減值損失的折現率為現時的實際利率。

資產的賬面值可直接抵減,亦可通過使用準備賬抵減,虧損金額則於收益表內確認。利息收入於減少後賬面值持續累計,且採用計量減值損失時用以折現未來現金流量的利率累計。倘日後收回的機會渺茫,則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任何相關準備將予以撤銷。

倘於其後期間,估計減值損失的金額因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而增加或減少,則先前確認的減值損失乃通過調整準備賬增加或減少。倘未來撇銷數額其後收回,收回的數額則計入收益表的財務費用內。

按成本列賬的資產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由於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算而並非以公允價值列賬的非上市股本工具出現減值虧損,或與有關非上市股本工具掛鈎並須透過交付有關股本工具結算的衍生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則虧損金額按該資產賬面值與就同類金融資產當時的市場 回報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計算。有關該等資產的減值虧損不會撥回。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就可供出售金融投資而言,本集團會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投資或一組投資出現減值。

倘可供出售資產出現減值,其成本(扣除任何本金及攤銷)與現時公允價值的差額在扣除先前於損益表確認的任何減值損失後的 金額,自其他全面收益中剔除,並於損益表內確認。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續)

倘股本投資被列作可供出售類別,則客觀跡象將包括該項投資的公允價值大幅或長期跌至低於其成本值。釐定「大幅」或「長期」需要作出判斷。「大幅」乃針對投資的原有成本作出評估,而「長期」則針對公允價值低於其原有成本的期間而作出評估。倘出現減值跡象,則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現時公允價值的差額減該項投資先前在損益表內確認的任何減值損失計量)將從其他全面收益中剔除,並於損益表內確認。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本工具的減值損失不會在損益表中撥回,而其公允價值於減值後的增加部分會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和計量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負債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或指定為有效對沖衍生工具的對沖(如適用)。本集團於初始確認時釐定其金融負債的分類。

所有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就貸款及借款而言,應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計息銀行和其他借款。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按其以下分類後續計量:

以公允價值列賬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列賬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交易的金融負債,以及於首次確認時獲指定為以公允價值列賬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倘收購金融負債旨在於短期內出售,則有關金融負債將分類為持作交易。本類別包括本集團訂立並無指定為國際會計準則第39 號所定義對沖關係的對沖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衍生工具包括個別嵌入式衍生工具,除非獲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否則亦分類 為持作交易。持作交易負債的損益於收益表內確認。於收益表內確認的公允價值損益淨額不包括就此等金融負債收取的任何利 息。

於首次確認時獲指定為以公允價值列賬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於首次確認之日獲指定,惟須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要求。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金融負債(續)

貸款及借款

初始確認後,計息銀行和其他借款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惟倘折現的影響並不重大時,則以成本列賬。當該等負債終止確認及透過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時,損益於損益表內確認。

攤銷成本需包括收購時的任何折讓或溢價及屬於實際利率的組成部分的費用或成本計算。實際利率攤銷在損益表內列入財務費用。

財務擔保合同

本集團開立的財務擔保合同是指須支付款項以償付持有人因指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條款償還到期款項而產生的虧損的合同。財務擔保合同初始按其公允價值確認為負債,並就開立該擔保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進行調整。於初始確認後,本集團按以下兩者中的較高者計量財務擔保合同:(I)於報告期末對履行現有責任所需開支的最佳估計金額;及(ii)初始確認金額減(如適用)累計攤銷。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項下的責任被解除或註銷或屆滿,將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貸款人以與原有負債條款有重大差別的金融負債取代,或現有負債條款經重大修訂,則上述取代或修訂將視為終止確認原有負債,並確認新負債,而有關賬面值之間的差額在損益表內確認。

金融工具的抵銷

如果及唯有當現行強制執行法律來抵銷已確認金額及意向以淨額支付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付負債,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抵銷及 以淨額於財務狀況表中呈報。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於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乃經參考所報市價或交易商報價(好倉的買價及淡倉的賣價)釐定,且毋須就交易成本進行任何扣減。就並無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而言,則採用估值技術釐定公允價值。該等技術包括使用近期的公平市場交易、參照另一項大致相同工具的現時市值、折現現金流量分析及其他估值模式。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存貨

存貨主要包括天然氣及備件,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及(如適用)加工成本和將存貨運至目前地點和達成現狀所產生的其他成本)以先進先出法計算。可變現淨值乃根據估計售價減完成及出售將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以及短期流動性強、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受價值變動風險影響較小,到期期限短,通常不超過購置後三個月的投資,扣除按要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分的銀行透支。

就合併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其中包括定期存款及近似現金性質資產,而其使用不受限制。

準備

倘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現時責任(法定或推定),且將來大有可能需要資源流出以履行有關責任時,則確認準備,惟有關責任的數額須能可靠估計。

當折現有重大影響時,所確認的準備金額為預期日後履行責任時須動用的開支於報告期末的現值。隨時間推移而增加的折現現值,在損益表內列入財務費用。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當期税項及遞延税項。有關於損益賬外確認的所得税乃於損益賬外(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當期及過往期間的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自稅務機關收回或向其支付的數額,根據報告期末已實行或實質已實行的稅率(及稅法),並經考慮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計量。

遞延税項乃就資產及負債的税基與為財務申報而計算的賬面值之間於報告期末的所有暫時差異採用負債法作出準備。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所得税(續)

遞延税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税暫時差異予以確認,惟:

- 倘遞延税項負債因初始確認交易(並非業務合併)中的資產或負債而引起,以及在進行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利潤或應課税損益則除外;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的投資及合營企業的權益有關的應課税暫時差異而言,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異的時間,而且暫時差異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時則除外。

遞延税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異、結轉未動用税項抵免及未動用税項虧損而確認。遞延税項資產以應課税利潤將可用於 抵銷可扣減暫時差異為限予以確認,未動用税項抵免及未動用税項虧損的結轉可予以動用,惟剔除下列情況:

- 倘與可扣減暫時差異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因初始確認於業務合併以外的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而引起,且於進行交易時不會 影響會計利潤或應課稅損益則除外;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的投資及合營企業的權益有關的可扣減暫時差異而言,遞延税項資產僅於暫時差異將可於可見 將來撥回時,以及應課稅利潤可於暫時差異中抵銷時確認。

遞延税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審核,並沖減至不可能再有足夠的應課税利潤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税項資產的水平。並 未確認的遞延税項資產將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於可能將有足夠的應課税利潤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税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税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資產變現或負債清償的期間所適用的税率及以報告期末已實行或實質已實行的税率(及税法)為基準計算。

遞延税項資產及遞延税項負債只可在有合法可執行權利,以及遞延税項乃關乎同一應課税實體及同一税務機關的情況下,方可 互相抵銷。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保證實體將遵守相關附帶條件及將會收到補助時按其公允價值確認。如補助與開支項目有關,則於有關期間內以按系統基準確認為收入,將其擬補償的相關成本費用化。

倘補助與資產有關,公允價值計入遞延收入賬項,並按相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期按年以等額轉撥至損益表或從該項資產的賬面值中扣減,並透過減少折舊費用轉入損益表。

本集團獲取來自風電場和其他可再生能源設施的經核證碳減排量(「核證減排量」)。這些風電場和其他可再生能源設施已按京都議定書向聯合國清潔發展機制執行理事會(「清潔發展機制執行理事會」)登記註冊為清潔發展機制(「清潔發展機制」)項目。

核證減排量為政府補助,須於合理確定本集團將遵守相關附帶條件及將會收到補助時確認。本集團僅於實現實際減排量及本集團合理確定有關減排量於核查及認證時可獲有關獨立機關的認證時,方可確認核證減排量收入。當核查及認證存在不確定因素以致不能合理確定會否被授予核證減排量時,則於該程序完成後方可確認核證減排量收入。

有關核證減排量的收入乃就獨立機關核實的減排量及餘下減排量分別確認及列入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收入確認

在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並且收入能可靠計算的情況下,收入乃根據以下基準確認:

(a) 銷售天然氣及天然氣用具

銷售天然氣及天然氣用具的收入於交付貨品以及所有權以及擁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已轉讓予買家時確認,惟本集團須對所售貨品不再具有一般與擁有權程度相當的管理參與權,亦無實際控制權;

(b) 銷售電力

收入於電力輸送至電網公司後確認,按所輸送電量及與各電網公司定期協定的適用固定電價釐定;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收入確認(續)

(c) 天然氣管道的接駁及建設

與天然氣管道的接駁及建設有關的收入按完工百分比方法確認,參考期內所進行工程的價值計算。倘天然氣接駁及天然氣 管道建設合同的結果不能可靠估計,則確認的收入僅限於所確認的可收回開支;

(d) 核證減排量收入

與核證減排量有關的收入於可合理保證將收到補助及本集團將符合其所附帶的條件時確認,上文有關「政府補助」的會計政策載有進一步解釋:

(e) 自願減排量(「自願減排量」)收入

本集團銷售於清潔發展機制執行理事會註冊前清潔發展機制項目發電應佔的自願減排量。與自願減排量有關的收入於交易對手方承諾購買自願減排量、達成售價及生產出相關電力時確認。

(f) 利息收入

收入按應計基準以實際利率法將金融工具在預計年期內估計在日後收取的現金折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確認;及

(g) 股息收入

收入於股東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後確認。

借款費用

與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長時間才可以達到擬定可使用或可出售狀態的資產)直接相關的借款費用會資本化,作為該等資產的部分成本。當資產大致可達到擬定可使用或可出售狀態時,借款費用資本化將會終止。等待作為合資格資產支出的特別借款的臨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在借款費用資本化中扣除。所有其他借款費用於產生期間列為開支。借款費用包括實體就借用資金所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股息

董事建議的末期股息須於財務狀況表內的權益部分列為獨立分配保留利潤,直至在股東大會獲得股東批准為止。當這些股息獲得股東批准及宣派時,即確認為負債。

中期股息於建議的同時宣派,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及宣派後隨即確認為負債。

外幣

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即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報貨幣)呈列。本集團屬下各實體自行決定功能貨幣,而各實體財務報表內的項目 均以該功能貨幣計算。本集團屬下實體入賬的外幣交易首先按交易日期其各自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入賬。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 資產與負債按報告期末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重新換算。所有自結算或外幣匯兑產生的差額於收益表確認。

根據外幣歷史成本計算的非貨幣項目按首次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根據外幣公允價值計算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允價值當日的 匯率換算。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重新換算非貨幣項目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確認該項目公允價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一致的方法 處理(如,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表或損益表確認的項目,其換算差額亦於其他全面收益表或損益表確認)。

僱員福利

界定供款計劃

向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的供款責任於產生時在損益表確認為開支。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責任乃按未折現基準計算,並於提供有關服務時列為開支。

倘本集團就僱員過去提供的服務而擁有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支付有關金額,且該責任能可靠估計,則就預期根據短期現金獎金或分紅計劃將予支付的金額確認準備。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對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呈報金額及其有關披露以及或有負債的披露構成影響。這些假設和估計的不確定性可能導致須對未來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估計的不確定性

涉及日後的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的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均擁有導致下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出現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闡述如下。

商譽減值

本集團最少每年一次決定商譽有無減值,此須估計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本集團估計使用價值時,須要估計現金產生單位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以及須要選擇合適之折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之賬面值為人民幣9,215,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215,000元)。更多詳情載於附註15。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於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時,本集團定期覆核市況變動、預期的實際耗損及資產維護。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乃由本集團根據以往對用途相若的類似資產的經驗得出。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或剩餘價值與以往的估計有差異,將對折舊金額作出調整。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於報告期末根據情況變動作出覆核。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8,602,374,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713,222,000元)。更多詳情載於附註13。

當期所得税

本集團須在中國多個司法轄區繳付所得稅。在釐定稅項準備時須作出判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很多交易和計算的最終稅項釐定並不確定。當有關事項的最終稅項結果有別於初始記錄金額時,這些差異將影響當期所得稅和差異產生期間的遞延所得稅。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税項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4,453,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159,000元)。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遞延所得税

由於管理層認為未來應課税利潤將可能用以抵扣暫時差異或稅項虧損,有關若干暫時差異及稅項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變現主要視乎日後是否可獲得足夠的未來利潤或應課稅暫時差異。倘產生的實際未來利潤少於預期,可能導致遞延稅項資產的重大撥回,有關撥回將於撥回產生期間的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税項資產的賬面值為人民幣 200,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93,000元)。 更多詳情載於附註 21。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

本集團就其客戶無力按規定付款而導致的估計虧損作出準備。本集團乃根據其貿易應收賬款結餘的賬齡、客戶的信用情況和以往的沖銷經驗作出估計。如果其客戶的財務狀況惡化而導致實際減值損失較預期為高,本集團須更改作出準備的基準,而未來業績會受影響。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面值為人民幣842,796,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96,445,000元)。更多詳情載於附註23。

有關恢復基礎設施場地至指定服務水平的撥備

本集團有須予履行的合約責任,作為獲取權利所須符合之條件,即於服務特許權安排結束時恢復基礎設施場地至指定狀況。恢復基礎設施場地的合約責任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按於報告期末解除現有責任所需的估計開支予以確認及計量。估計開支要求本集團考慮服務特許權期間的責任以預計未來現金流出,並選擇合適的折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的現值。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財務報表內呈列為負債的撥備賬面值約為人民幣40,125,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0,125,000元)。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其業務單位,並有以下兩個須呈報的經營分部:

- (a) 天然氣一該分部涉及銷售天然氣和天然氣用具及提供建造和接駁天然氣管道服務。
- (b) 風電-該分部開發、管理和運營風電廠和生產電力,以出售予外部電網公司。

管理層對本集團經營分部的經營業績分開監控以就資源分配和業績評估進行決策。分部業績乃按須呈報分部的損益進行評估, 即對稅後經調整損益進行計量。稅後經調整損益的計量則與本集團稅後損益一致,惟計量時不包括利息收入以及總部及企業開 支。

分部資產不包括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因為該等資產於集團層面予以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因為該等負債於集團層面予以管理。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經營分部收入、利潤及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的資料。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天然氣 人民幣千元	風電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 向外部客戶銷售 分部業務間銷售	2,569,338 -	1,132,741 -	3,702,079
總收入	2,569,338	1,132,741	3,702,079
分部業績 利息收入 財務費用 所得税開支	469,208 324 (38,932) (58,606)	706,101 908 (314,255) 51,191	1,175,309 1,232 (353,187) (7,415)
本年度分部利潤 未分配利息收入 未分配利息開支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371,994	443,945	815,939 9,982 (436) (29,462)
本年度利潤			796,023
分部資產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2,063,642	12,488,691	14,552,333 710,278
資產總值			15,262,611
分部負債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1,306,891	7,300,606	8,607,497 32,426
負債總額			8,639,923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未分配的折舊及攤銷	(58,072)	(409,230)	(467,302) (715)
			(468,017)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資本開支* 未分配的資本開支*	- - 283,869	89,937 412,260 1,129,519	89,937 412,260 1,413,388 50,495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天然氣 人民幣千元	風電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向外部客戶銷售 分部業務間銷售	2,404,749 -	765,082 -	3,169,831
總收入	2,404,749	765,082	3,169,831
分部業績 利息收入 財務費用 所得税開支	416,190 3,314 (18,477) (53,846)	545,652 4,519 (216,191) (27,951)	961,842 7,833 (234,668) (81,797)
本年度分部利潤 未分配利息收入 未分配利息開支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347,181	306,029	653,210 10,021 (10,256) (33,987)
本年度利潤			618,988
分部資產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683,809	11,349,633	13,033,442 1,025,694
資產總值			14,059,136
分部負債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959,655	6,974,430	7,934,085 30,076
負債總值			7,964,161
其他分部資料 : 折舊及攤銷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	(50,432)	(318,448)	(368,880) (661)
			(369,541)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資本開支* 未分配的資本開支*	- - 282,120	72,539 383,172 2,890,056	72,539 383,172 3,172,176 431
			3,172,607

附註:

^{*} 資本開支主要包括增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無形資產及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非即期預付款項。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收入來自中國內地客戶,加上本集團資產位於中國內地,故並無再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風電分部一名客戶銷售的收入達人民幣774,371,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602,135,000元),佔本集團總收入逾10%。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亦為本集團的營業額,指:(1)已售天然氣及電力扣除增值稅及政府附加稅後的發票淨值;及(2)所提供服務的價值。

本集團的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天然氣銷售	2,449,497	2,342,901
電力銷售	1,128,082	764,021
建造及接駁天然氣管道	72,972	33,804
天然氣運輸收入及其他	46,869	28,044
風電服務	4,659	1,061
	3,702,079	3,169,831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政府補助		
- 核證減排量收入淨額	44,219	97,346
一增值税退税	1,008	12,451
銀行利息收入	11,214	17,854
其他	21,501	7,358
	77,942	135,009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 税前利潤

本集團的税前利潤已列支/(計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貨物成本 已提供服務成本		2,424,260 39,472	2,238,272 18,710
銷售成本總額		2,463,732	2,256,982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附註(a))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無形資產攤銷	13 14 16	361,271 4,212 102,534	278,960 2,849 87,732
折舊及攤銷總額		468,017	369,541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的最低租賃款項 審計師酬金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監事及總裁酬金): 工資、薪金及津貼 退休金計劃供款(定額供款計劃)(附註(b)) 福利及其他開支		6,676 3,059 102,586 8,394 33,288	4,965 2,862 70,775 5,887 25,524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資的收益 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收益)淨額 匯兑虧損淨額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23 24	- (1,290) (11,167) 1,108 63 39,825 13,029	(2,372) (1,954) – (161) 22,052 –

附註:

⁽a) 約人民幣334,172,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260,012,000元)的折舊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全面收益表內列入銷售成本。

⁽b) 本集團所有中國內地全職僱員均參加各項政府支持的退休計劃,據此,僱員有權每月獲得按若干公式計算的退休金。相關政府機構負責向該等退休僱員履行退 休金責任。本集團須每月按僱員薪金的20%向該等計劃供款。向該等計劃作出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 任何沒收供款可減少其於未來年度向退休金計劃作出的供款。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 財務費用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利息 須於五年後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利息	299,236 139,235	171,567 145,433
利息開支總額減:被資本化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利息	438,471 (84,848)	317,000 (72,076)
年內資本化的借款成本按合資格資產的開支採用下列年資本化率計算:	353,623	244,924
T 132 T 108 JII JAN T 132 I I I I I I I I I I I I I I I I I I I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資本化率	5.8%-7.4%	5.0%-6.8%

8. 董事、監事及總裁酬金及五名最高酬金人士

(a) 董事、監事及總裁酬金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年內董事、監事及總裁酬金詳情披露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袍金	324	328
其他酬金:		
一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836	1,626
一與表現有關的獎金	1,022	370
一退休金計劃供款(定額供款計劃)	579	114
	3,761	2,438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董事、監事及總裁酬金及五名最高酬金人士(續)

(a) 董事、監事及總裁酬金(續)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監事及總裁的姓名及其酬金如下:

二零一二年

		薪金、			
		津貼及	與表現	退休金	
	袍金	實物利益	有關的獎金	計劃供款	酬金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曹欣博士(總裁)	_	427	219	171	817
高慶余先生	-	386	208	76	670
趙輝先生	-	335	206	131	672
孫新田先生	-	365	206	72	643
	-	1,513	839	450	2,802
非執行董事					
李連平博士(董事長)*	-	_	_	-	-
趙會寧先生	-	-	-	-	-
肖剛先生	-	-	-	-	-
	-	-	-	-	_
獨立非執行董事					
秦海岩先生	81	-	-	-	81
丁軍先生	81	-	-	-	81
王相君先生	81	-	-	-	81
余文耀先生	81	-	-	-	81
	324	-	-	-	324
監事					
楊洪池先生	_	_	_	_	_
喬國傑先生	_	323	183	129	635
米獻煒先生	-	-	_	-	-
	-	323	183	129	635
	324	1,836	1,022	579	3,761

^{*} 李連平博士辭任本公司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該辭任自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起生效。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董事、監事及總裁酬金及五名最高酬金人士(續)

(a) 董事、監事及總裁酬金(續)

二零一一年

		薪金,			
		津貼及	與表現	退休金	
	袍金	實物利益	有關的獎金	計劃供款	酬金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曹欣博士(總裁)	_	340	_	16	356
高慶余先生	_	378	370	41	789
趙輝先生	_	282	_	16	298
孫新田先生	-	383	_	25	408
	-	1,383	370	98	1,851
非執行董事					
李連平博士(董事長)	_	-	-	_	-
趙會寧先生	-	-	-		-
肖剛先生		_	<u> </u>	-	_
	_	-	-	_	_
獨立非執行董事					
秦海岩先生	82	-	_	-	82
丁軍先生	82	- ,	-	-	82
王相君先生	82		_	_	82
余文耀先生	82	_	_		82
	328	-			328
監事					
楊洪池先生	_	_	_	_	-
喬國傑先生	_	243	_	16	259
米獻煒先生	-	_	_	-	_
	-	243	_	16	259
	328	1,626	370	114	2,438

該等董事或監事或總裁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獲得任何薪酬,原因是他們並無於年內以董事、監事及總裁身份收取任何酬金。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董事、監事及總裁酬金及五名最高酬金人士(續)

(b) 五名最高酬金僱員

本集團五名最高酬金僱員於下列所示年度的人數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董事	4	1
非董事及非監事僱員	1	4
	5	5

上述非董事及非監事最高酬金僱員的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新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與表現有關的獎金	391 213	1,042 1,127
退休金計劃供款	59 663	2,281

酬金介乎以下範圍的非董事及非監事最高酬金僱員的人數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零至1,000,000港元	1	4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監事、總裁或任何非董事及非監事最高酬金人士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且本集團並無向董事、監事、總裁或任何非董事及非監事最高酬金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他們加盟本集團或加盟本集團後的誘因或作為離職賠償。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 所得税開支

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為境外投資者擁有45%股權的中外合資企業,被確認為擁有10年或以上經營期的生產型外商投資企業,可在彌補累計稅項虧損(如有)後於首個獲利年度開始享受兩年免稅及其後三年減半徵收的稅收優惠。然而,根據國務院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的通知(國發[2007]第39號),由於所得稅改革,該附屬公司已自二零零八年開始享受免稅待遇。

根據財税[2008]第46號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執行公共基礎設施項目企業所得稅優惠目錄有關問題的通知,本公司部分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成立並從事公共基礎設施項目的附屬公司,可於首次產生運營收入的當年開始享受三年免稅及其後三年減半徵收的稅收優惠(「三免三減半稅收優惠」)。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實體正在編製及向各稅務機關提交所需文件以獲得享受三免三減半稅收優惠的資格。

根據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五日發佈財税[2012]第10號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公共基礎設施項目和環境保護、節能節水項目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問題的通知,本公司部分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前成立並從事公共基礎設施項目的附屬公司,可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享受三免三減半稅收優惠。該等實體於二零一二年獲得各稅務機關批准以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一年期間已繳納所得稅扣減其未來所得稅項負債。

根據相關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各有關規定,除上文所述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享受若干稅收優惠外,本集團旗下實體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税利潤,因此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 所得税開支(續)

	二零一二年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當年所得税-中國內地 遞延所得税(附註21)	7,522 (107)	81,663 134
本年度税項支出	7,415	81,797

年內根據適用於本公司的法定所得稅稅率計算得出的稅前利潤所適用的所得稅開支與根據本集團實際所得稅稅率計算得出的所 得稅開支對賬如下:

	二零一二年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人民幣千元
税前利潤	803,438	700,785
根據法定所得税税率 25% 計算的所得税支出	200,860	175,196
特定地區或地方機關實施的税項豁免的影響	(118,713)	(86,299)
有關過往期間當期所得稅的調整	(59,159)	12,380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的稅務影響	(22,484)	(18,135)
不可扣税開支	15,203	1,084
未確認税項虧損	2,333	2,785
過往期間動用的税項虧損	(10,625)	(5,214)
本年度按實際税率計算的税項支出	7,415	81,797

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合併利潤包括已於本公司財務報表中處理的利潤人民幣 213,656,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 250,001,000元)(附註 30(b))。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 股息

本年度的股息載列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2 (1) 1 7 2
股息:		
宣派		
-特別股息(附註(a))	-	41,978
-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附註(b))	-	16,192
-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附註(c))	187,829	_
	187,829	58,170
一末期股息-普通股每股人民幣2分		
(二零一一年:人民幣5.8分)(附註(d))	64,769	187,829
(— () / () () () () () () () () (107,020
	252,598	245,999

附註:

(a) 根據股東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本公司股東批准了一項股息計劃,將就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至緊接本上市前一日期間赚取的本公司擁有 人應佔本集團淨利潤按照本公司股東:河北建投及河北建投水務各自於本公司的股權向他們宣派及支付特別股息(「特別股息」)。

本公司已向河北建投及河北建投水務支付的特別股息,總金額為人民幣41,978,000元,乃根據(1)按照中國財務部於二零零六年發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及由財務部發佈的相關規定(統稱(「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集團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所載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淨利潤(以較低者為準),經扣除截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止七個月期間向法定及任意公積金作出的任何撥款(如有),減去(2)上市日期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淨利潤釐定。上市日期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淨利潤相等於根據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集團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所載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淨利潤(以較低者為準),經扣除截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止七個月期間向法定及任意公積金作出的任何撥款(如有)後按比例計算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淨利潤(以較低者為準),經扣除截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止七個月期間向法定及任意公積金作出的任何撥款(如有)後按比例計算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淨利潤。

特別股息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宣派,亦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日經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並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悉數支付。

- (b)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派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05元,總額為人民幣16,192,000元,並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及七月悉數清償。
- (c)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 0.058 元,總數為人民幣 187,829,000 元,並於二零一二年六月悉數支付。
- (d)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擬派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 股息(續)

按照國家税務總局頒佈的通知(國税函[2008]第897號),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及以後的所得利潤向非中國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 時,需要代扣10%的企業所得稅。對於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所有非個人股東(即被視為非居民企業的股東),本公司將在扣除 10%的所得税后派發股息。

由於關於外商投資企業、外國企業和外籍個人取得股票(股權)轉讓收益和股息所得税收問題的通知(國税發[1993]45號)已經自 二零一一年一月四日起廢止,本公司應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的規定,自二零一零年及以後所得利 潤向非中國居民個人股東派發股息時,須代扣代繳10%至20%的個人所得稅。

12.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及已發行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目計算。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549,701	448,908
	二零一二年	股份數目 二零一一年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238,435,000	3,238,435,000

於年內,本公司並無已發行可能具有攤薄效果的普通股。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風機及		其他機器		辦公設備	租賃		
	樓宇	相關設備	天然氣管道	及設備	汽車	及其他	物業裝修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 - ⊤									
成本: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255,584	4,203,353	738,243	141,325	67,540	34,626	30,463	3,117,365	8,588,499
增置	1,657	8,353	1,292	19,183	5,074	4,303	3,262	1,250,222	1,293,346
轉出至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附註14)	-	-	-	-	-	-	-	(36,953)	(36,953)
轉撥	54,870	2,468,322	198,662	33,681	-	749	3,113	(2,759,397)	-
出售	(23)	(5,900)	(267)	(556)	(1,826)	(189)	-	-	(8,761)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2,088	6,674,128	937,930	193,633	70,788	39,489	36,838	1,571,237	9,836,131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27,519)	(509,291)	(241,553)	(39,146)	(31,243)	(13,653)	(12,872)	_	(875,277)
年內計提的折舊(附註6)	(12,772)	(273,929)	(37,141)	(12,664)	(9,555)	(5,994)	(9,216)	-	(361,271)
出售	8	424	169	311	1,702	177	-	-	2,791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283)	(782,796)	(278,525)	(51,499)	(39,096)	(19,470)	(22,088)	-	(1,233,757)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1,805	5,891,332	659,405	142,134	31,692	20,019	14,750	1,571,237	8,602,374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228,065	3,694,062	496,690	102,179	36,297	20,973	17,591	3,117,365	7,713,222
		3,00.,00=	,	,		,	,	3, ,	-,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續)

	樓宇 人民幣千元	風機及 相關設備 人民幣千元	天然氣管道 人民幣千元	其他機器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_零年									
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48,038	3,522,877	639,036	79,146	51,419	26,333	11,713	2,209,033	6,687,595
增置	1,792	2,878	883	18,551	16,597	8,647	5,942	2,951,701	3,006,991
收購附屬公司	1,468	-	29,990	3,427	86	20	40	5,135	40,166
轉出至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附註14)	-	-	-	-	-	-	-	(44,814)	(44,814)
轉出至無形資產(附註16)	(22,278)	(1,076,991)	-	-	-	-	-	(722)	(1,099,991)
轉撥	126,564	1,755,083	68,334	40,201	-	18	12,768	(2,002,968)	-
出售	-	(494)	-	-	(562)	(392)	-	-	(1,448)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5,584	4,203,353	738,243	141,325	67,540	34,626	30,463	3,117,365	8,588,499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20,448)	(310,980)	(210,304)	(28,466)	(22,850)	(9,200)	(5,973)	-	(608,221)
年內計提的折舊(附註6)	(7,321)	(209,830)	(30,939)	(10,561)	(8,592)	(4,818)	(6,899)	-	(278,960)
收購附屬公司	(27)	-	(310)	(119)	(41)	(7)	-	_	(504)
轉出至無形資產(附註16)	277	11,464	-	-	-	-	-	-	11,741
出售	-	55	-	-	240	372	-	-	667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519)	(509,291)	(241,553)	(39,146)	(31,243)	(13,653)	(12,872)	-	(875,277)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8,065	3,694,062	496,690	102,179	36,297	20,973	17,591	3,117,365	7,713,222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27,590	3,211,897	428,732	50,680	28,569	17,133	5,740	2,209,033	6,079,374

於轉出至樓宇及機器前,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被資本化為在建工程的利息約為人民幣84,848,000元(二零 一一年:人民幣72,076,000)(附註7)。

於本財務報表批准日,本集團正申請辦理若干樓宇的所有權證,賬面淨值總計約人民幣39,842,000元。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權合 法及有效地佔用及使用上述樓宇。董事還認為,上述事項不會對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 影響。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公司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成本: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250	979	1,010	16,085	18,324
增置 	-	152		26,985	27,137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0	1,131	1,010	43,070	45,461
累計折舊:		(227)	(22.1)		(0.00)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年內計提的折舊	(47) (47)	(205) (198)	(384) (337)	-	(636) (58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4)	(403)	(721)		(1,218)
版面淨值:	(0.1)	(100)	(,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6	728	289	43,070	44,243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203	774	626	16,085	17,688
		辦公設備	租賃		
	汽車	及其他	物業裝修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250	818	858	3,418	5,344
增置	_	161	152	12,667	12,98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0	979	1,010	16,085	18,324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_	(28)	(48)	_	(76)
年內計提的折舊	(47)	(177)	(336)	_	(56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	(205)	(384)	_	(636)
賬面淨值: 於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3	774	626	16,085	17,688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250	790	810	3,418	5,268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的賬面值	116,552	73,079
增置	3,414	7,71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_	722
轉自在建工程(附註13)	36,953	44,814
轉出至無形資產(附註16)	-	(6,924)
年內攤銷(附註6)	(4,212)	(2,849)
	152,707	116,552
分類為流動資產的部分	(4,636)	(3,437)
非流動部分	148,071	113,115

租賃土地位於中國內地,並按中期租約持有。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租約期限,按賬面值:		
不低於50年的長期租約	-	-
低於50年但不低於10年的中期租約	152,707	116,552
低於10年的短期租約	-	_
	152,707	116,552

於本財務報表批准日,本集團正申請辦理若干土地的所有權證,總賬面淨值約人民幣 18,590,000 元。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權合法 及有效地佔用及使用上述土地。董事還認為,上述事項不會對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 商譽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的成本及賬面值 收購附屬公司	9,215 -	- 9,215
於年末的成本及賬面值	9,215	9,215

於二零一一年通過業務合併而收購的商譽金額人民幣6,843,000元及人民幣2,372,000元已分別分配至天然氣及風電現金產生單位(均為可報告分部)作減值測試。

風電及天然氣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是根據使用價值釐定,而使用價值則按照高級管理層批准涵蓋二十年期間的財政預算運用現金流量預測計算。適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折現率為10%。

計算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風電及天然氣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時應用了假設。管理層基於現金流量預測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時所依據之各項主要假設如下:

預算毛利率-釐定預算毛利率獲賦予之價值時所用之基準,為緊隨預算年度前年度所取得之平均毛利率及效率預期的增加及預期市場發展。

折現率一折現率乃剔除納稅影響,並反映與有關單位相關之特定風險。

就市場發展及折現率而賦予主要假設之價值符合外部資料來源。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 無形資產

本集團

	辦公軟件 人民幣千元	經營特許權 人民幣千元 (附註)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成本:			
於年初	7,451	2,535,704	2,543,155
增置	1,321	-	1,321
於年末	8,772	2,535,704	2,544,476
累計攤銷:			
於年初	(2,689)	(91,344)	(94,033)
年內攤銷(附註6)	(1,514)	(101,020)	(102,534)
於年末	(4,203)	(192,364)	(196,567)
賬面淨值 :			
於年末	4,569	2,343,340	2,347,909
於年初	4,762	2,444,360	2,449,122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 無形資產(續)

本集團(續)

	辦公軟件 人民幣千元	經營特許權 人民幣千元 (附註)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成本:			
於年初	5,214	1,424,522	1,429,736
增置	2,203	16,008	18,211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34	-	34
轉自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附註13)	-	1,088,250	1,088,250
轉自預付土地租賃款項(附註14)	-	6,924	6,924
於年末	7,451	2,535,704	2,543,155
累計攤銷:			
於年初	(1,552)	(4,748)	(6,300)
年內攤銷(附註6)	(1,136)	(86,596)	(87,732)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1)		(1)
於年末	(2,689)	(91,344)	(94,033)
於年末	4,762	2,444,360	2,449,122
於年初	3,662	1,419,774	1,423,436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6. 無形資產(續)

附註: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五日,本集團與政府機構就經營兩個自建風電場分別訂立兩份服務特許權安排。根據此等服務特許權安排,本集團 將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賬面值作為無形資產轉發至經營特許權。該安排涉及本集團作為經營方經營及維護基礎設施處於指定服務水平,為其 25年(「服務特許權期間」),並於服務特許權期間結束時恢復基礎設施場地至指定服務水平,而本集團將於服務特許權安排有關期間內就其服務按通過定價機制規定之 價格獲得報酬。

本公司

辦公軟件 人民幣千元 504	辦公軟件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504	人民幣千元
504	
	386
	386
	386
80	118
584	504
(108)	(7)
(113)	(101)
(221)	(108)
363	396
306	379
	(108) (113) (221)

17.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3,932,566	3,800,269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附註	成立地點及 日期/經營地點	實繳資本		司應佔 益百分比 間接	主要業務
河北建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七日	人民幣3,099,300,000元	100	-	風力發電、風電場 投資及服務諮詢
河北建投張家口風能有限 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	100	風力發電
河北建投中興風能有限 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日	人民幣 163,000,000 元	_	70	風力發電
河北建投蔚州風能有限 公司	(i)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零七年一月十八日	人民幣 364,000,000 元	-	55.92	風力發電
河北建投龍源崇禮風能 有限公司	(i)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六日	人民幣 95,000,000 元	-	50	風力發電
燕山(沽源)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零九年三月三日	人民幣 423,000,000 元	-	100	風力發電
崇禮建投華實風能有限 公司	(i)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人民幣 178,600,000 元	-	51	風力發電
靈丘建投衡冠風能有限 公司	(i)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零八年七月十八日	人民幣 175,500,000 元	-	55	風力發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附註	成立地點及 日期/經營地點	實繳資本	本公司 股本權益 直接		主要業務
張北華實建投風能有限 公司	(i)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人民幣80,000,000元	-	49	風力發電
河北新天科創新能源技術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九日	人民幣28,000,000元	-	100	提供有關風電場及 其他新能源的維 護及諮詢服務
承德御源風能有限公司	(i)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零年四月六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	60	風力發電
昌黎新天風能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一年七月四日	人民幣6,000,000元	-	100	風力發電
張北建投華實風能有限 公司(「張北建投華實」)	(i)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七日	人民幣90,000,000元	-	51	風力發電
淶源新天風能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人民幣184,600,000元	-	100	風力發電
科右前旗新天風能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	人民幣37,200,000元	-	100	風力發電

續/...

114 | 二零一二年年報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附註	成立地點及 日期/經營地點	實繳資本	本公司 股本權益 直接		主要業務
蔚縣新天風能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七日	人民幣 330,000,000 元	-	100	風力發電
樂亭建投風能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九日	人民幣46,000,000元	-	100	風力發電
康保新天風能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日	人民幣22,000,000元	-	100	風力發電
尚義新天風能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七日	人民幣6,000,000元	-	100	風力發電
張北新天風能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一日	人民幣 5,000,000 元	-	100	風力發電
沽源新天風能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二年五月七日	人民幣2,000,000元	-	100	風力發電
新天綠色能源(豐寧)有限 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九日	人民幣6,000,000元	92	-	風力發電
新天綠色能源圍場有限 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	人民幣298,000,000元	100		風力發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附註	成立地點及 日期/經營地點	實繳資本	本公司 股本權益 直接		主要業務
黑龍江新天哈電新能源 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九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80	-	風力發電
新天綠色能源投資 (北京)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七日	人民幣60,000,000元	100	-	項目投資及投資 管理
建水新天風能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二年七月十八日	人民幣3,000,000元	100	-	風力發電
新天綠色能源投資 (香港)有限公司 (「新天綠色香港」)		中國/香港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九日	人民幣6,296,700元	100	-	項目投資及投資 管理
河北省天然氣有限責任公司(「河北天然氣」)	(ii)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零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人民幣 520,000,000元	55	-	銷售天然氣和天然 氣具以及接駁和 建設天然氣管道
石家莊建投天然氣有限 公司(「石家莊建投」)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零五年九月一日	人民幣 57,100,000 元	-	55*	銷售天然氣和天然 氣具以及接駁和 建設天然氣管道
						續/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附註	成立地點及 日期/經營地點	實繳資本	• • •	司應佔 益百分比 間接	主要業務
河北趙都天然氣有限責任公司(「河北趙都」)***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人民幣 20,000,000 元 日	-	28.875*	銷售天然氣和天然 氣具以及接駁和 建設天然氣管道
承德市建投天然氣有限責任公司(「承德建投」)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五日	人民幣75,000,000元	-	49.5*	銷售天然氣和天然 氣具以及接駁和 建設天然氣管道
需晉縣建投天然氣有限責 任公司(「甯晉建投」)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七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_	28.05*	銷售天然氣和天然 氣具以及接駁和 建設天然氣管道
石家莊華博燃氣有限 公司(「華博」)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人民幣5,000,000元 日	i	30.25*	銷售天然氣和天然 氣具以及接駁和 建設天然氣管道
晉州市偉業燃氣有限公司 (「晉州偉業」)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零四年七月十九日	人民幣 18,159,877 元	-	55*	銷售天然氣和天然 氣具以及接駁和 建設天然氣管道

續/...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附註	成立地點及 日期/經營地點	實繳資本	本公司 股本權記 直接		主要業務
深州偉業燃氣有限公司 (「深州偉業」)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人民幣11,758,114元 日	-	55*	銷售天然氣和天然 氣具以及接駁和 建設天然氣管道
辛集市中晨燃氣有限公司 (「辛集中晨」)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零七年二月七日	人民幣15,000,000元	-	55*	銷售天然氣和天然 氣具以及接駁和 建設天然氣管道

- * 石家莊建投、河北趙都、承德建投、寧晉建投、華博、晉州偉業、深州偉業及辛集市中晨分別為河北天然氣擁有100%、52.5%、90%、51%、55%、100%、100%及100%權益的附屬公司,而河北天然氣則為本公司擁有55%權益的附屬公司。
- ** 除新天綠色香港於香港成立及河北天然氣由於境外投資者擁有45%股權屬中外合資企業而擁有英文名稱外,上述公司的英文名稱並無註冊,故於中國註冊的該 等公司的英文名稱乃是本公司管理層對這些公司的中文名稱的最佳直接翻譯。
- *** 邯鄲開發區建設燃氣有限責任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日更名為河北趙都天然氣有限責任公司。

上述所有附屬公司均為有限責任公司。

附註:

- (f) 根據該等公司的章程細則,本公司可間接擁有該等公司一半或一半以下的股本權益,或擁有一半以上的股本權益但其所附帶的投票權未能讓本公司有權控制該 等公司的財務及經營活動。根據章程細則,本公司為該等公司最大的權益擁有人,且並無其他權益擁有人獨立或共同有權控制該等公司。持有該等公司股權的 本公司一附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之前與若干該等公司的權益擁有人簽訂股東投票權行使協議,據此該等權益擁有人同意與本集 團一致投票。該等權益擁有人亦承諾,自該等實體成立或本集團成為該等實體的最大權益擁有人起已與本集團一致投票。本公司的中國律師確認,股東投票權 行使協議根據相關中國法律生效。除股東投票權行使協議外,本公司通過經管理層、批准年度預算及整定高級管理層薪酬等經控對協議等實體的運營。 經考慮上述因素後,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控制該等實體。因此,該等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倘該等公司在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以後成立,則為自成立日期起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財務報表由本公司合併。
- (ii) 河北天然氣為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中外合資經營企業法成立的中外合資有限責任公司。根據河北天然氣的章程細則,本公司可提名河北天然氣董事會 七名董事中的其中四名,而董事會成員過半數便足以批准及作出河北天然氣的一般日常財務及運營政策及決策。本公司於河北天然氣持有的股本權益所附帶的 投票權令本公司有權根據河北天然氣的章程細則管治河北天然氣的財務及經營活動。董事認為,本公司能夠自河北天然氣成立起控制該公司。因此,本公司已 將河北天然氣的財務報表合併入本公司自成立河北天然氣後的合併財務報表內。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佔資產淨值	412,260	383,172

本集團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及日期/ 經營地點	實繳資本	本公司應 權益百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河北圍場龍源建投風力發電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零六年 八月二十五日	人民幣 209,300,000元		50	風力發電
龍源建投(承德)風力發電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零九年 三月二十七日	人民幣307,850,000元	-	45	風力發電
龍源建投(承德圍場)風力 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零九年 三月二十七日	人民幣138,320,000元		45	風力發電

^{*} 上述公司的英文名稱並無註冊,故於中國內地註冊的該等公司的英文名稱乃是本公司管理層對這些公司的中文名稱的最佳直接翻譯。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下表載列本集團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乃摘錄自其管理賬目: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聯營公司財務狀況合計:		
資產	2,120,291	2,137,549
負債	(1,247,137)	(1,326,384)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聯營公司業績:		
收入	342,458	328,654
本年度利潤	192,103	144,571

19. 持有至到期投資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債務投資	7,500	5,000
持有至到期投資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企業實體	7,500	5,00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至到期投資的實際年利率為6.4%及6.55%(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05%)。持有至到期投資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 可供出售投資

_	_	H	=	=
Δ	Δ	ъ	⋿.	思

平集圈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成本(i) 其他金融資產(ii)	253,400 203,000	3,400 328,190
分類為非流動資產的部分	456,400 (253,400)	331,590 (3,400)
即期部分	203,000	328,190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成本 (i) 其他金融資產 (ii)	50,000 203,000	- 328,190
分類為非流動資產的部分	253,000 (50,000)	328,190 -
即期部分	203,000	328,190

- (i) 非上市股本投資為在中國成立的私人實體發行的股本證券,於各報告日期按成本減去減值計量,由於其合理公允價值估計 範圍很大,以致董事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計量。本集團近期無意出售該等投資。
- (ii) 其他金融資產指本公司自若干銀行購買的企業理財產品。以上企業理財產品的本金由銀行擔保,並於期限內到期償還。

自其購買日,由於該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的變動總額並不重大,故無其他綜合收入或虧損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 日止年度收益表中確認。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遞延税項資產

遞延税項資產於下列所示年度的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税項資產:		
於年初	93	227
年內於全面收益表計入/(扣除)的遞延税項(附註9)	107	(134)
於年末	200	93

遞延税項資產計入下列項目,有關項目已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反映: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税項資產:		
運營前開支	-	93
減值撥備	200	<u> </u>
	200	93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產生的税項虧損為人民幣26,804,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9,972,000元),該金額並未確認為遞延税項資產。上述稅項虧損最多可於五年內用於抵消虧損公司的未來應課稅利潤。由於認為不可能獲得可用於抵扣稅項虧損的應課稅利潤,故未就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存貨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天然氣	4,730	5,819
備件和其他	24,934	18,530
低值耗材	295	336
	29,959	24,685

23.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自銷售天然氣及電力。本集團為天然氣及電力用戶提供的信貸期通常介乎一個月至兩個月之間。本集團致力維持對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的嚴格控制,務求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高級管理層會定期覆核逾期結餘。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提升信用的保障。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不計利息。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減值	882,621 (39,825)	396,445 -
	842,796	396,445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賬款包括兩個服務特許權安排下的應收款項人民幣122,259,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2,264,000元)。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本集團(續)

於報告日期,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5.4.5	007.004
三個月內	615,115	267,324
三至六個月	84,186	117,923
六個月至一年	138,701	8,464
一至兩年	4,047	2,734
兩年至三年	747	-
	842,796	396,445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已確認減值虧損(附註6)	39,825	-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825	

上述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備包括為撥備前帳面總價值為人民幣 45,847,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的個別貿易應收 賬款計提的減值撥備人民幣 39,825,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個別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與本金支付違約或出現財政困難之客戶有關,且預期僅有一部份應收賬款可予收回。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並未個別或整體被視為已減值之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並未逾期或減值 逾期少於三個月 逾期三至六個月 逾期一至兩年	821,788 10,416 4,265 305	392,812 1,347 1,693 593
2131	836,774	396,445

並未逾期或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主要與該等並無近期拖欠記錄的長期客戶或若干當地電網公司有關。

已逾期但未出現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是與多個獨立客戶有關,該等客戶在本集團內有良好的往績記錄。根據過往經驗,董事認為由於信貸質量並無重大改變,該等結餘仍然被視為可以全數收回,因此無須計提減值準備。

計入貿易應收賬款的應收本集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同系附屬公司	910	908

上述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給予本集團主要客戶的類似信貸期限償還。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	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預付供應商款項	726,967	557,944	_	_	
可抵扣增值税	765,466	833,616	_	_	
核證減排量應收款	47,609	97,942	_	-	
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6,889	16,877	3,205,540	2,814,392	
應收股息	14,203	-	-	159,079	
其他預付款項	5,362	204,095	155	61	
	1,656,496	1,710,474	3,205,695	2,973,532	
減值:	(13,029)		-	_	
	1,643,467	1,710,474	3,205,695	2,973,532	
列作非流動資產部分	(1,250,375)	(1,420,307)	(1,988,460)	(1,984,131)	
即期部分	393,092	290,167	1,217,235	989,401	

列入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應收關聯方款項如下:

	本	上集團	本	公司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同系附屬公司	841	1,121	404	404
附屬公司	-	-	3,202,627	2,969,924
聯營公司	14,203	_	-	
	15,044	1,121	3,203,031	2,970,328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其他應收賬款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	_
已確認減值虧損(附註6)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029	

上述其他應收賬款減值撥備包括為撥備前帳面總值為人民幣 29,496,000 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的個別應收款項計提的減值人民幣 13,029,000 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個別應收款項減值與本金支付違約之交易方有關,且預期僅有一部份應收款項可予收回。

除應收附屬公司款項按介乎 5.60% 至 6.98% 的年利率 (二零一一年:年利率 5.60% 至 6.89%) 計息外,上述款項均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存款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614,560	308,066
定期存款	143,264	611,500
	757,824	919,566
減:已抵押銀行保函結餘	(64)	(64)
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57,760	919,502
減:從購買日起三個月以上到期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143,264)	(200,000)
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14,496	719,502
以下列貨幣列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定期存款:		
一人民幣	742,676	912,567
一其他貨幣	15,148	6,999
	757,824	919,566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存款(續)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定期存款 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5,014 143,264 388,278	80,397 611,500 691,897
以下列貨幣列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定期存款: -人民幣 -其他貨幣	373,130 15,148 388,278	684,898 6,999 691,897

人民幣不可自由兑換為其他貨幣。但根據中國內地的現行外匯規則及規例,本集團獲准通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 幣兑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按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計息。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介乎一日至三個月,視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按相關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計息。財務狀況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存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於近期無違約歷史且信譽良好的銀行儲存。

26. 貿易應付賬款

貿易應付賬款為不計息且一般於六個月內結算。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197,248	125,325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 貿易應付賬款(續)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根據發票日期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內	151,704	99,988
六個月至一年	14,489	11,055
一至兩年	23,269	11,641
兩至三年	5,832	1,625
三年以上	1,954	1,016
	197,248	125,325

27.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

	本集團		本名	2司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ober 1.1 555 / D. A.				
應付質保金	210,612	219,968	523	324
應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2,711	9,583	-	-
風機及相關設備應付款項	331,458	490,890	-	_
客戶墊款	114,888	99,417	-	-
應付建設款項	79,326	92,147	-	_
應計薪金、工資及福利	24,633	20,700	328	935
其他應付税項	12,650	8,691	1,724	981
應付利息	73,211	62,631	13,999	14,225
應計費用	40,125	40,125	-	
其他	38,637	29,951	681,954	603,626
	928,251	1,074,103	698,528	620,091
作非流動負債部分	(15,011)	(25,970)	-	_
即期部分	913,240	1,048,133	698,528	620,091

就有關供應商所提供保證的應付質保金而言,到期日通常為建築工程完工或初步驗收設備後一至三年。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續)

列入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的應付關聯方的款項如下:

	本集	惠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No. of the second secon					
河北建投	733	912	733	912	
同系附屬公司	323	314	-	-	
附屬公司	-	-	676,544	600,015	
	1,056	1,226	677,277	600,927	

應付河北建投的款項指河北建投為擔保公司債券的發行而收取的費用,應每年償付(附註34(a))。

除應付河北建設的款項及應付質保金有固定還款期外,上述款項均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除應付附屬公司的計息款項外,上述款項為不計息款項。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 計息銀行和其他借款

本集團

	於二零	- 二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於二零-	——年十二月三	+
	實際利率(%)	到期時間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到期時間	人民幣千元
即期						
短期銀行貸款:						
一無抵押	4.8-6.0	2013	460,000	5.5-7.0	2012	316,420
短期其他借款:						
一無抵押	4.3	2013	199,600	-	-	-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一無抵押	5.9-7.1	2013	59,597	5.9-6.3	2012	142,455
一有抵押	5.9-6.6	2013	252,150	5.8-6.3	2012	177,200
			311,747			319,655
即期部分總額			971,347			636,075
非即期						
長期銀行貸款:						
一無抵押	5.9-7.1	2013-2024	651,588	5.0-7.1	2012-2024	799,285
一有抵押 ————————————————————————————————————	5.9-6.6	2013-2025	2,593,719	5.5-7.1	2012-2025	2,037,369
			3,245,307			2,836,654
長期其他借款:						
一無抵押	5.9	2017	1,294,857	5.9	2017	1,293,714
公司債券(i):						
一無抵押	5.3-5.4	2017-2018	1,988,460	5.3-5.4	2017-2018	1,984,131
非即期部分總額			6,528,624			6,114,499
			7,499,971			6,750,574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 計息銀行和其他借款(續)

本公司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	年十二月三·	十一日
	實際利率(%)	到期時間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到期時間	人民幣千元
即期						
短期銀行貸款:						
一無抵押	5.6	2013	110,000	5.5	2012	206,420
非即期						
公司債券(j):						
一無抵押	5.3-5.4	2017-2018	1,988,460	5.3-5.4	2017-2018	1,984,131
	0.0 0.1	2011 2010	1,000,100	0.0 0.1	2011 2010	
			2,098,460			2,190,551

⁽i) 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四日,本公司獲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在中國內地發行高達人民幣20億元的公司債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八日起至十一月 二十二日止期間,本公司發行總額達人民幣20億元的公司債券。公司債券按每份人民幣100元發行。

公司債券分為金額各達人民幣10億元的兩種產品(即6年期及7年期產品),還款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八日,適用年利率分別為5.3%及5.4%。本公司分別於第三年及第五年年末,可以選擇調整利率,而公司債券持有人則擁有按面值將公司債券返售給本公司的選擇權。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公司債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 計息銀行和其他借款(續)

於報告日期,計息銀行和其他借款的到期情況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八八市1九	
按下列各項分析:		
須於以下期間償還的銀行貸款:		
一年內	771,747	636,075
第二年	363,316	303,747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360,343	1,174,243
五年後	1,521,648	1,358,664
	4,017,054	3,472,729
一 須於以下期間償還的其他借款:		
一年內	199,600	_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294,857	_
五年後	-	1,293,714
	1,494,457	1,293,714
一 須於以下期間償還的公司債券: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994,279	_
五年後	994,181	1,984,131
	1,988,460	1,984,131
	7,499,971	6,750,574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u> </u>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下列各項分析:		
須於以下期間償還的銀行貸款:		
一年內	110,000	206,420
須於以下期間償還的公司債券: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994,279	_
五年後	994,181	1,984,131
	1,988,460	1,984,131
	2,098,460	2,190,551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 計息銀行和其他借款(續)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數額總計為人民幣2,845,869,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2,214,569,000元) 的若干計息銀行貸款已以收取未來電費權利進行抵押。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項數額為人民幣1,294,857,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1,293,714,000元) 的長期其他借款已由最終控股公司河北建投擔保(附註34(a))。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88,460,000元之本公司公司債券(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84,131,000 元)由最終控股公司河北建投擔保(附註34(a))。

29. 已發行股本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面值	股份數目	面值
	千股	人民幣千元	千股	人民幣千元
已註冊,已發行及繳足:				
- 每股人民幣 1.00 元的國家法人股	1,876,156	1,876,156	1,876,156	1,876,156
-每股人民幣 1.00 元的 H股	1,362,279	1,362,279	1,362,279	1,362,279
	3,238,435	3,238,435	3,238,435	3,238,435

30. 儲備

(a) 本集團

本集團分別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呈列於財務報表第62頁合併權益變 動表。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儲備(續)

(b) 本公司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儲備基金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擬派股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453,822*	15,413*	37,831*	58,170	1,565,236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附註10)	-	-	250,001	-	250,001
自保留利潤轉出	-	25,000	(25,000)	-	-
已宣派特別股息(附註11(a))	-	-	-	(41,978)	(41,978)
已宣派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附註11(b))	-	-	-	(16,192)	(16,192)
擬派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附註11(c))	-	-	(187,829)	187,829	-
其他	5,828	-	-	-	5,828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59,650*	40,413*	75,003*	187,829	1,762,895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附註10)	-	-	213,656	-	213,656
自保留利潤轉撥	-	21,365	(21,365)	-	-
已宣派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附註11(c))	-	-	-	(187,829)	(187,829)
擬派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附註11(d))	-	-	(64,769)	64,769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59,650*	61,778*	202,525*	64,769	1,788,722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儲備組成財務狀況表中的儲備人民幣1,723,953,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75,066,000元)。

31. 經營租賃安排

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及本公司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就土地及樓宇擁有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本集團		本位	公司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3				
一年內	3,116	3,489	1,315	1,315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4	3,138	-	1,315
五年後	117	122	-	_
	3,287	6,749	1,315	2,630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承擔

除上文詳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及公司於報告年末擁有下列資本承擔:

本集團		本名	公司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547,671	1,456,665	_	_
320,000	320,000	-	-
2,867,671	1,776,665	-	-
2.452.919	4 672 652	423.271	_
114,000	4,900	-	_
2,566,919	4,677,552	423,271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2,547,671 320,000 2,867,671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2,547,671 320,000 1,456,665 320,000 2,867,671 1,776,665 2,452,919 114,000 4,672,652 4,900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547,671 1,456,665 - 320,000 320,000 - 2,867,671 1,776,665 - 2,452,919 4,672,652 423,271 114,000 4,900 -

33. 或有負債

- (a) 根據河北建投、河北建投水務與本公司訂立的重組協議(「重組協議」),除組成本公司於重組後所進行業務的負債或由該等業務引起或與其相關的負債外,本公司概不承擔任何負債,且本公司不會各別或共同和各別就河北建投於重組前所產生的債務和責任承擔責任。河北建投也已承諾,就河北建投於重組時將清潔能源業務轉讓予本公司前與該等業務相關所產生的任何損失或損害,以及本公司因河北建投對重組協議任何條文的任何違反而蒙受或產生的任何損失或損害,對本公司作出彌償。本公司也已承諾,就河北建投及河北建投水務因本公司對重組協議任何條文的任何違反而蒙受或產生的任何損失,對河北建投及河北建投水務作出彌償。
- (b)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表刊發日期,當局仍未頒佈任何法規,訂明核證減排量收入是否須繳納增值税或營業税。經與當地税務機關討論,本公司董事認為,這些税項並不適用於核證減排量收入。因此,本集團並無就此等或有負債計提任何準備。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 關聯方交易

(a)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曾與關聯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i) 與河北建投的交易*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河北建投、太平洋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保險債權人」)及河北建投新能源有限公司(「河北建投新能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訂立有抵押保險債權投資協議,據此,保險債權人同意聯合貸款人民幣13億元予河北建投新能源,為期七年,而河北建投則不可撤銷地同意根據保險債權投資協議為河北建投新能源的還款責任提供擔保(「保險債權擔保」)。河北建投並無就提供予河北建投新能源的保險債權擔保應付或收取任何費用。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八日,河北建投新能源向保險債權人提取全額聯合貸款人民幣13億元。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九日,本公司與河北建投訂立協議,以規管河北建投授予本集團的商標的使用。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本公司與河北建投訂立一份協議,據此,河北建投同意為發行面值總額多達人民幣20億元的境內公司債券提供擔保。該擔保為無條件且不可撤回,並且河北建投每年按公司債券面值的0.3%向本公司收取費用。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八日,本公司發行面值總額達人民幣20億元的境內公司債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河北建投應付或收取擔保費約人民幣5,821,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912,000元)。

(ii) 與同系附屬公司的交易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交易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天然氣*	137	223
接駁天然氣管道	-	228
租金開支*	6,769	4,369

董事認為,上述關聯方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 關聯方交易(續)

(a)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曾與關聯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續):

(iii) 與其他中國國有企業的交易

本集團由中國政府間接控制,且其運營所在的經濟環境受中國政府通過其若干機關、聯屬公司或其他組織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控制的企業(統稱「國有企業」)主導。期內,本集團於正常業務過程中有與其他國有企業(河北建投及其附屬公司除外)按與其他非國有企業相若的條款進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銷售電力及天然氣、存款及借款、購買天然氣及原材料及獲取建設工程服務及訂立服務特許權安排。

自國有企業獲得的建設工程服務及向國有企業銷售天然氣屬個別交易且並不重大。與國有企業的個別重大交易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交易		
銷售電力* - 冀北電力有限公司(附註)	777,267	_
-華北電網有限公司(附註)	-	617,555
-河北省電力公司(附註)	292,687	165,940
一山西省電力公司(附註)	67,486	_
	1,137,440	783,495
購買天然氣		
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1,860,249	1,828,481

附註:包括來自建設及測試期間產生的電力銷售收入。該部分收入並無計入電力銷售的收入,並會抵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 關聯方交易(續)

(a)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曾與關聯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續):

(iii) 與其他中國國有企業的交易(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若干國有銀行中存放若干現金及定期存款以及未償還計息銀行貸款,概述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定期存款	623,226	890,077
短期銀行貸款 長期銀行貸款即期部分 長期銀行貸款	410,000 270,291 2,955,119	306,420 273,700 2,505,011
	3,635,410	3,085,131

此外,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分別與政府機構河北省能源局訂立服務特許權安排。詳情載於上文財務報表附註16中。

* 該等關聯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b)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

有關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3、24及27。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除本財務報表附註8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現時組成本集團的任何公司概無就本合併財務報表所述的任何期間已付或應付董事任何酬金: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供款	4,015 751	2,587 130
	4,766	2,717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一名非控股股東股息人民幣45,00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90,000,000元)由該非控股股東再投資於本公司相關附屬公司,作為該非控股股東的進一步資本投入。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 150,523,000 元 (二零一一年:零) 之應收票據為本集團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向本集團供應商背書。

36. 金融工具分類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本負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投資	7,500	5,000	_	_	
可供出售投資	456,400	331,590	253,000	328,190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842,796	396,445	-	-	
計入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99,202	114,819	3,205,540	2,973,471	
已抵押存款	64	64	-	_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57,760	919,502	388,278	691,897	
	2,163,722	1,767,420	3,846,818	3,993,558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197,248	125,325	-	-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776,080	945,295	696,476	618,175	
計息銀行和其他借款	7,499,971	6,750,574	2,098,460	2,190,551	
	8,473,299	7,821,194	2,794,936	2,808,726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 金融資產轉移

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向其若干供應商背書獲中國的銀行接納的若干應收票據(「已背書票據」)以結清應付有關供應商的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背書」)。董事認為,本集團保留了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包括有關該等已背書票據的違約風險,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已背書票據的賬面值為人民幣34,700,000元,因此,其繼續悉數確認已背書票據的賬面值及相關已結清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於背書後,本集團並無保留使用已背書票據的任何權利,包括向任何其他第三方出售、轉讓或抵押已背書票據。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內通過供應商有追索權的已背書票據結清的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面價值總額為人民幣34,700,000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本集團向一間銀行貼現賬面值為人民幣50,000,000元之商業承兑匯票(「已貼現匯票」)(「貼現」)。該已貼現匯票到期日為六個月,董事認為,本集團保留了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包括有關該等已貼現匯票的違約風險,因此,其繼續悉數確認已貼現匯票的賬面值及一項短期貸款人民幣50,000,000元。於貼現後,本集團並無保留使用已貼現匯票的任何權利,包括向任何其他第三方出售、轉讓或抵押已折讓匯票。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有追索權的通過貼現承擔的短期貸款賬面值為人民幣50,000,000元。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 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等級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允價值如下:

本集團

	賬面值		公允價值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 19474/E				
持有至到期投資	7,500	5,000	7,500	5,000
可供出售投資	456,400	331,590	456,400	331,590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842,796	396,445	842,796	396,445
計入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99,202	114,819	99,202	114,819
已抵押存款	64	64	64	6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57,760	919,502	757,760	919,502
	2,163,722	1,767,420	2,163,722	1,767,420
金融負債				
貝貝類の				
貿易應付賬款	197,248	125,325	197,248	125,325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776,080	945,295	774,881	942,528
計息銀行和其他借款	7,499,971	6,750,574	7,498,713	6,749,118
	8,473,299	7,821,194	8,470,842	7,816,971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 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等級(續)

	賬面值		公允價值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253,000	328,190	253,000	328,190
計入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3,205,540	2,973,471	3,205,540	2,973,47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8,278	691,897	388,278	691,897
	3,846,818	3,993,558	3,846,818	3,993,558
金融負債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696,476	618,175	696,476	618,17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098,460	2,190,551	2,098,957	2,189,095
	2,794,936	2,808,726	2,795,433	2,807,270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以該工具自願交易方(強迫或清盤出售除外)當前交易下之可交易金額入賬。下列方法及假設乃用以估計公允價值: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存款、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計入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貿易應付賬款、計息銀行和其他借款的即期部分和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的即期部分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 是由於該等工具的短期到期日。

計息銀行和其他借款的非即期部分以及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的非即期部分的公允價值已通過使用當前可獲得具備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餘下到期日的利率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折現來計算。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計息銀行和其他借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存款。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是為本集團的營 運籌集資金。本集團有貿易應收賬款以及貿易應付賬款等多項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均由營運直接產生。

由本集團的金融工具所引致的主要風險為公允價值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一般而言,本公 司的高級管理層定期會面,分析及制訂措施以管理本集團承受的該等風險。此外,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須定期召開會議,以分 析及審批本公司管理層的提議。一般而言,本集團就風險管理推行保守策略。由於本集團承受的該等風險維持在最低水平,故 本集團於年內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及其他工具作對沖用途,亦無持有或發行衍生金融工具作買賣用途。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 檢討及議定各項風險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a) 公允價值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價值將因應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未來現金流量將 因應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由於本集團按固定及浮動利率借款,故本集團同時承受公允價值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會定期檢討及監控固定及浮動利率借款組合,以管理其利率風險。本集團的計息銀行貸款及短期存款按攤銷成本列 值,且不會定期進行重估。浮動利率利息開支按引致的開支自全面收益表扣除。

倘按浮動利率計算的銀行貸款整體加息/減息一個百分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年內合併稅前利潤將減 少/增加約人民幣50,619,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47,564,000元),對本集團合併權益的其他成分並無影響,惟保留 利潤除外。上述敏感度分析乃假設利率變動已於各報告期末發生,並將承受的利率風險用於當日存在的金融工具而釐定。 估計每增加或減少一個百分點是管理層對期內直至下個報告期末為止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外幣風險

外幣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價值將由於匯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面臨有關來自以本集團實體各自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 計值的銷售的貿易應收賬款及現金結餘的外幣風險。引致此項風險的貨幣主要為歐元、美元及港元。由於除核證減排量的 資金以外幣計值外,本集團的大部分業務均以本集團的功能貨幣人民幣交易,因此董事預計匯率變動不會產生任何重大影 響。人民幣不可自由兑換為外幣,且人民幣兑換為外幣須受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所規限。就此而言,本集 團尚未訂立任何對沖交易以降低本集團面臨的外幣風險。

下表列示本集團的税前利潤因應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承受重大風險的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 而發生的適當變動。敏感度分析包括以外幣計值的銀行存款、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對税前利潤之影響

	匯率 上升/(下跌)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倘人民幣兑歐元貶值	5%	6,099	5,417
倘人民幣兑歐元升值	5%	(6,099)	(5,417)
倘人民幣兑美元貶值	5%	450	500
倘人民幣兑美元升值	5%	(450)	(500)
倘人民幣兑港元貶值	5%	757	350
倘人民幣兑港元升值	5%	(757)	(350)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假設匯率變動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生,並將承受的外幣風險用於當日存在的該等貨幣資產及負債而釐定。估計百分點的增加或減少是管理層對年內直至下個報告期末為止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敏感度分析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相同基準進行。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c)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來自倘金融資產持有人不能履行其責任而產生的損失。

本集團僅與認可及有信譽的客戶交易,毋須抵押擔保。本集團的政策是,所有希望按信貸條款交易的客戶須進行信用驗證 程序。此外,應收款項餘額均會被持續監控。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已抵押存款、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反映了本集團 有關金融資產的最高信貸風險。

由於本集團的主要客戶擁有較長的經營歷史或為各地電網公司,本集團相信有關客戶可靠且信譽良好,因此這些客戶並無 重大信貸風險。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省電網公司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佔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的45.9%(二 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8%)。本集團不斷就其客戶及交易方的財務狀況個別進行信貸評估。財務報表中已計提呆壞 賬撥備。

最高信用風險相當於財務狀況表內各財務資產於扣除所有減值撥備後的賬面值。

(d)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的流動性主要取決於其業務維持足夠現金流入以應付到期應付負債的能力,以及獲取外部融資以撥付其已承擔之日 後資本開支的能力。鑒於本集團日後資本承擔和其他融資需要,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取得國內多家銀 行提供的銀行信用額度,金額為人民幣13,838百萬元,其中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動用金額約為人民幣6,331百 萬元。

此外,本集團的目標是利用債務到期日各有不同的各種銀行及其他借款,確保可持續擁有充足且靈活的融資,從而確保本 集團尚未償還的借款義務在任何一年不會承受過多的償還風險。

經考慮上述因素董事認為本集團能夠在借款義務於正常業務過程中到期時償還,並能夠持續經營。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d) 流動性風險(續)

本集團及本公司金融負債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到期情況(按合同未折現付款計算)如下:

本集團

	一年內	一至兩年	兩至五年	五年以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計息銀行和其他借款	971,347	363,316	3,649,479	2,515,829	7,499,971
金融負債的利息付款	406,457	374,315	931,239	363,400	2,075,411
貿易應付賬款	197,248	-	-	-	197,248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內的金融負債	761,069	10,298	4,713	-	776,080
	2,336,121	747,929	4,585,431	2,879,229	10,548,710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_					
計息銀行和其他借款	636,075	303,747	3,158,374	2,652,378	6,750,574
金融負債的利息付款	393,620	366,382	857,387	327,568	1,944,957
貿易應付賬款	125,325	_	_	-	125,325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內的金融負債	919,325	15,711	10,259	_	945,295
	2,074,345	685,840	4,026,020	2,979,946	9,766,151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d) 流動性風險(續)

本公司

	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到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至七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計息銀行和其他借款 金融負債的利息付款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內的金融負債	110,000 114,367 696,476	- 112,348 -	1,988,460 380,605	2,098,460 607,320 696,476
	920,843	112,348	2,369,065	3,402,256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計息銀行和其他借款 金融負債的利息付款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內的金融負債	206,420 118,836 618,175	- 112,103 -	1,984,131 212,117 -	2,190,551 443,056 618,175
	943,431	112,103	2,196,248	3,251,782

(e)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致其可通過與風險水平相當的服務及產品定價繼續為股東提 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帶來利益。

本集團按風險比例制訂資本金額。本集團根據經濟狀況變動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性管理資本架構並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 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發還資金、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年內,本集 團並無對資本管理目標、政策或程序作出變動。

本集團採用淨債務權益比率(以負債淨額除以資本加負債淨額計算)監察資本。負債淨額包括貿易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 和應計費用、計息銀行和其他借款,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存款。資本包括合併財務狀況表所載本公司擁有人應 佔權益及非控股權益。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e) 資本管理(續)

本集團的策略為維持淨債務權益比率在穩健資本水平,以支持其業務。本集團設定淨債務權益比率維持在不高於70%。本集團採取的主要策略包括但不限於審閱未來現金流量要求及償還到期債務的能力、將可獲得的銀行信用額度維持在合理水平以及調整投資計劃及融資方案(如需要),以確保本集團擁有合理水平的資本支持其業務。於報告期末的淨債務權益比率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67 C / LOC-+/ / (//) \		
貿易應付賬款(附註26)	197,248	125,325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附註27)	928,251	1,074,103
計息銀行和其他借款(附註28)	7,499,971	6,750,574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5)	(757,760)	(919,502)
減:已抵押存款(附註25)	(64)	(64)
負債淨額	7,867,646	7,030,436
權益總額	6,622,688	6,094,975
資本及負債淨額	14,490,334	13,125,411
淨債務權益比率	54%	54%

40. 批准財務報表

該等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核准風電項目」	指	已經取得國家發展改革委員會或相關省級發展改革委員會同意該風電
		場開工建設的批復的項目
「可利用率」	指	一個發電廠用於開始商業運行後一段期間內可以發電的時間,除以該 段期間內的時間
「平均利用小時數」	指	一段特定時間的控股總發電量(以兆瓦時或吉瓦時為單位)除以該段期間的控股裝機容量(以兆瓦或及瓦為單位)
「北控集團」	指	北京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國有獨資有限責任公司),為與本公司並無關連的獨立第三方
「北京華實」	指	北京華北電力實業總公司,為本公司兩家非全資附屬公司崇禮建投華實和張北建投華實的主要股東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清潔發展機制或CDM」	指	清潔發展機制為京都議定書的一項安排,其允許工業化國家投資發展中國家降低溫室氣體排放的項目,以獲取排放額度

「核證減排量或CER」	指	清潔發展機制執行理事會就清潔發展機制項目達到的減排量核發的碳
		排放額度,需經京都議定書下制定經營實體核證
「崇禮建投華實」	指	崇禮建投華實風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或「公司」或「我們」	指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裝機容量或控股運營容量」	指	包括在我們的合併財務報表內全面合併的項目公司的總裝機容量或運營容量(視乎情況而定),計算時計入我們在合併財務報表內全面合併並視為附屬公司的項目公司的100%裝機容量或運營容量。控股裝機容量及控股運營容量均不包括我們聯營公司的容量
「控股總發電量或控股淨售電量」	指	在一段特定期間內,包括在我們的財務報表內全面合併的項目公司的總發電量或淨售電量(視乎情況而定)的總和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財務報表」	指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吉瓦」	指	功率單位,吉瓦。1 吉瓦=1,000兆瓦

「吉瓦時」	指	能量單位,吉瓦時。1吉瓦時=1百萬千瓦時。吉瓦時通常用於衡量一
		個大型風電場的年發電量
「總發電量」	指	就一段特定期間而言,一個發電廠在該期間的總發電量,包括淨售電量、廠用電及建設及測試期間產生的電力
「本集團」	指	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河北天然氣」	指	河北省天然氣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河北建投新能源」	指	河北建投新能源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河北建投」	指	河北建設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主要從事能源、交通、水務、商業地產等基礎產業、基礎設施和省支柱產業的投資與建設
「建投水務」	指	河北建投水務投資有限公司,為河北建投的全資附屬公司,本公司的 發起人之一及主要股東
「建投交通」	指	河北建投交通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為河北建投的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上市」

「香港中華煤氣(河北)| 指 香港中華煤氣(河北)有限公司,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 司,為香港中華煤氣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的關聯人士 「香港聯交所 |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國際會計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布的準則及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公布的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 「裝機容量 | 指 全面安裝及建成的風機容量 「建投能源 | 指 河北建投能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 票代碼:000600),由河北建投控股,前稱石家莊國際大廈(集團)股份 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主要從事火電廠的運營 「千瓦」 功率單位,千瓦,1千瓦=1,000瓦特 指 「千瓦時 | 指 能量單位,千瓦時。電力行業使用的能量標準單位,即一個千瓦時的 電器在一小時內消耗的能量

公司H股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三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指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兆瓦」	指	功率單位,兆瓦。1兆瓦=1,000千瓦。發電廠裝機容量通常以兆瓦表示
「淨售電量」	指	於一段特定期間內,發電廠於該期間售予相關地方電網的電力總量。相當於總發電量減廠用電及於建設及測試期間產生的電力。於建設及測試期間產生的電力銷售收入並無計入電力銷售的收入,但會抵消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
「運營容量」	指	已接入電網並開始發電的風機的裝機容量
「中石油」	指	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碼:857)及/或其附屬公司,為與本公司並無關連的獨立第三方
「儲備項目」	指	根據我們與地方政府訂立的風能投資及開發協定(據此我們或授權於特定地點開發具有若干估計總產能的風電場)已獲確認並預留作日後開發的風電項目
「立項項目」	指	已經取得國家發展改革委員會或相關省級發展改革委員會同意開展前期工作的批復的風電項目

「中國企業會計準則」 指 財政部於二零零六年頒布的企業會計準則和中國財政部頒布的其他相關條例
「在建項目」 指 已開始進行但尚未完成道路、地基或電力基礎設施建設,且項目公司已取得國家發展改革委員會,省發展改革委員會或地方發展改革委員會的項目批文,且詳細的工程及建設藍圖已完成的項目
「人民幣」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法定貨幣
「張北建投華實」 指 張北建投華實風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

公司信息

公司法定名稱: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稱:

China Suntien Green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

註冊辦事處及總部:

中國 河北省 石家莊市 裕華西路9號 裕園廣場A座9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海港城 英國保誠保險大廈 2103室

公司網站:

www.suntien.com

股份代碼:

00956

公司法定代表人:

李連平博士(註)

註:公司目前正向當地工商管理局申請將公司法定代表人變更為曹欣博士。

聯席公司秘書:

趙輝先生 林婉玲女士

公司董事:

非執行董事

曹欣博士 趙會寧先生 肖剛先生

執行董事

高慶余先生 趙輝先生 孫新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秦海岩先生 丁軍先生 王相君先生 余文耀先生

公司監事:

楊洪池先生 喬國杰先生 米獻煒先生

授權代表:

趙輝先生 林婉玲女士

公司信息

獨立審計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瑞生國際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交易廣場一期18樓

中國法律

北京市嘉源律師事務所中國 北京市 復興門內大街 158 號 遠洋大廈 F407-F408

H 股股份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樓 1712-1716 室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中國 河北省石家莊市 平安南大街30號 石家莊平安大街支行

中國銀行 中國 河北省石家莊市 裕華西路 168 號 石家莊市裕華支行

中國農業銀行 中國 河北省石家莊市 裕華西路85號 石家莊市西城支行

交通銀行 中國 河北省石家莊市 裕華西路9號裕園廣場A座2樓 河北省分行石家莊市裕華西路支行

